



河南青华
HENAN QINGHUA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污染影响类)

(报批版)

项目名称： 煤矸石烧结砖生产线升级改造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 河南华新奥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 二〇二六年四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编制单位和编制人员情况表

项目编号	8jo81m		
建设项目名称	河南华新奥建材股份有限公司煤矸石烧结砖生产线升级改造项目		
建设项目类别	27—056砖瓦、石材等建筑材料制造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型	报告表		
一、建设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盖章)	河南华新奥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20078224747X4		
法定代表人 (签章)	陈年太		
主要负责人 (签字)	席帅锋		
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 (签字)	席帅锋		
二、编制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盖章)	河南青华生态环境设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200MA26K15H2H		
三、编制人员情况			
1. 编制主持人			
姓名	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信用编号	签字
吕鸿雁	07354143507410035	BH014376	
2. 主要编制人员			
姓名	主要编写内容	信用编号	签字
李青青	建设项目工程分析、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BH024063	
吕鸿雁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结论	BH014376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 编制情况承诺书

本单位 河南青华生态环境设计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300MA46K15H2U）郑重承诺：本单位符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第九条第一款规定，无该条第三款所列情形，不属于（属于/不属于）该条第二款所列单位；本次在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提交的由本单位主持编制的 河南华新奥建材股份有限公司煤矸石烧结砖生产线升级改造 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基本情况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有效，不涉及国家秘密；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的编制主持人为 吕鸿雁（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07354143507410035，信用编号 BH014376），主要编制人员包括 吕鸿雁（信用编号 BH014376）、李青青（信用编号 BH024063）（依次全部列出）等 2 人，上述人员均为本单位全职人员；本单位和上述编制人员未被列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规定的限期整改名单、环境影响评价失信“黑名单”。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管理号:
07354143507410035

姓名: 吕鸿雁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年月: 78.06
Date of Birth

专业类别:
Professional Type

批准日期: 2007年5月
Approval Date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2007年8月 日

Issued on





河南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2026 年)



单位：元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11102197806292020		
社会保障号码	411102197806292020	姓 名	吕鸿雁	性 别	女
单位名称	险种类型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洛阳青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失业保险	201212	201905		
洛阳青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201212	201905		
(市本级)洛阳市环境保护设计研究所	工伤保险	201101	201211		
(涧西区)河南青华生态环境设计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201906	202006		
(涧西区)河南青华生态环境设计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906	202006		
洛阳青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212	201905		
河南青华生态环境设计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202009	-		
河南青华生态环境设计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009	-		
(市本级)洛阳市环境保护设计研究所	失业保险	200112	201211		
河南青华生态环境设计有限公司	失业保险	202009	-		
(涧西区)河南青华生态环境设计有限公司	失业保险	201906	202006		

缴费明细情况

月份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保险		工伤保险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2012-12-01	参保缴费	2001-12-01	参保缴费	2011-10-28	参保缴费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01	4500		4500		4500	-
02	4500		4500		4500	-
03	4500		4500		4500	-
04		-		-		-
05		-		-		-
06		-		-		-
07		-		-		-
08		-		-		-
09		-		-		-
10		-		-		-
11		-		-		-
12		-		-		-

说明：

- 1、本证明的信息，仅证明参保情况及在本年内缴费情况，本证明自打印之日起三个月内有效。
- 2、扫描二维码验证表单真伪。
- 3、 表示已经实缴， 表示欠费， 表示外地转入， -表示未制定计划。
- 4、工伤保险个人不缴费，如果工伤保险基数正常显示， -表示正常参保。

表单验证码55792ba1bb9645bf82bf45be0111a2d1



对象存在在多个单位参保时，以参加养老保险所在单位为准。

打印时间：2026-03-30



营业执照

(副本₍₁₋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300MA46K15H2U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河南青华生态环境设计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壹佰万圆整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 2019年04月10日

法定代表人 李建华

住所 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玉凤路226号
主楼301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环保咨询服务；碳减排、碳转化、碳捕捉、碳封存技术研发；节能管理服务；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水土流失防治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3 年 05 月 12 日

河南华新奥建材股份有限公司煤矸石烧结砖生产线升级改造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技术评审意见修改清单

序号	专家意见	修改内容	页码
1	补充项目产能置换来源合法性分析；根据备案完善项目建设内容，核实项目改扩建后隧道窑规格与产能的匹配性；完善项目与绩效分级、豫环委办函〔2025〕7号等相关政策文件相符性分析。	①已补充项目产能置换来源合法性分析； ②已根据备案完善项目建设内容，已核实项目改扩建后隧道窑规格与产能的匹配性； ③已完善项目与绩效分级、豫环委办函〔2025〕7号等相关政策文件相符性分析。	P40-41 P27-28 P16-21
2	完善项目原辅材料用量及成分分析。细化项目生产工艺流程、产污环节及储运系统介绍，补充物料平衡、硫平衡及热平衡分析；完善主要设备一览表，分析主要生产设备选型的合理性。完善项目废气源强确定依据，核实废气源强；细化废气收集及脱硫脱硝措施可行性分析。进一步完善干燥、烧结废气依托现有治理措施可行性分析，核实集气、去除效率。强化项目无组织控制措施。	①已完善项目原辅材料用量及成分分析。 ②已细化项目生产工艺流程、产污环节及储运系统介绍，补充物料平衡、硫平衡及热平衡分析； ③已完善主要设备一览表，分析主要生产设备选型的合理性。 ④已完善项目废气源强确定依据，核实废气源强； ⑤已细化废气收集及脱硫脱硝措施可行性分析。 ⑥已进一步完善干燥、烧结废气依托现有治理措施可行性分析，核实集气、去除效率。 ⑦已强化项目无组织控制措施。	P28-29 P32-35 P27-28 P50-56

3	核实原料含水率，细化用水环节，完善水平衡分析。核实固废产生种类、产生量及处置方式	①已核实原料含水率，细化用水环节，完善水平衡分析； ②已核实固废产生种类、产生量及处置方式	P30-32 P60-61
4	细化现有工程环保问题及整改要求；完善项目“以新代老”削减量，核实项目完成后全厂污染物排放三本账计算，核实总量指标	①已细化现有工程环保问题及整改要求； ②已完善项目“以新代老”削减量，核实项目完成后全厂污染物排放三本账计算，核实总量指标	P40 P63-64 P46
5	补充项目环境风险分析内容，完善环境管理监测计划及相关附图、附件	①已补充项目环境风险分析内容； ②已完善环境管理监测计划及相关附图、附件	P62-63 P66-67 及相关附图 附件

已复核，同意上报

宋君杰

2020.4.9A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煤矸石烧结砖生产线升级改造项目		
项目代码	2510-411282-04-02-800057		
建设单位联系人	席帅锋	联系方式	15238971857
建设地点	灵宝市焦村镇东村		
地理坐标	东经 110 度 50 分 45.193 秒，北纬 34 度 31 分 07.222 秒		
国民经济行业类别	C3031 粘土砖瓦及建筑砌块制造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	二十七、非金属矿物制品业 56 砖瓦、石材等建筑材料制造 -303 粘土砖瓦及建筑砌块制造
建设性质	<input type="checkbox"/> 新建（迁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改建 <input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申报情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首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部门（选填）	灵宝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文号（选填）	/
总投资（万元）	300	环保投资（万元）	39.0
环保投资占比（%）	13.0	施工工期	2.0 个月
是否开工建设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_____	用地面积（m ² ）	0（不新增占地）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无		
规划情况	无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	无		
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	无		

其他 符合 性分 析	<p>1、与灵宝市生态分区管控符合性分析</p> <p>(1) 生态保护红线</p> <p>本项目位于灵宝市焦村镇东村，经调查，项目区域不涉及饮用水水源保护区、风景名胜区、自然保护区以及生态红线保护区等环境敏感区，本项目不占用生态保护红线区域，满足生态保护红线划定的相关要求。</p> <p>(2) 环境质量底线</p> <p>环境空气现状：根据三门峡市生态环境局公布的《2025 年三门峡市生态环境质量概要》，三门峡市 2025 年环境空气常规监测因子中 SO₂、NO₂、PM₁₀ 年平均质量浓度、CO 24 小时平均第 95 百分位质量浓度和 O₃ 日最大 8 小时平均第 90 百分位质量浓度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26）二级标准（过渡阶段浓度限值），PM_{2.5} 年平均质量浓度不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26）二级标准（过渡阶段浓度限值）。项目所在区域为环境空气质量不达标区。</p> <p>地表水环境现状：根据三门峡市生态环境局公布的《2025 年三门峡市生态环境质量概要》，2025 年全市地表水环境质量“优”。监测 12 条河流，水质类别均符合 I～III 类，水质状况“优”。监测断面 16 个，其中水质类别符合 I～II 类断面 11 个，占比 68.8%；III 类断面 5 个，占比 31.2%。因此，项目所在区域地表水质量良好。</p> <p>本项目生产过程中破碎粉尘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 21m 高排气筒（DA002）排放；筛分粉尘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 21m 高排气筒（DA004）排放，物料传输粉尘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 21m 高排气筒（DA003）排放，烧结废气经除尘脱硫脱硝塔处理后通过 35m 高排气筒（DA001）排放；吹扫粉尘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 21m 高排气筒（DA005）排放；车辆冲洗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后回用，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厂区绿化带施肥，脱硫废水经沉淀后回用于脱硫工序，不外排；本项目各噪声源在采取选用低噪声设备、建筑隔声等降噪措施后，</p>
---------------------	---

对周边声环境影响不大；本项目产生的一般固废、危险废物均可得到妥善处理和安
全处置，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影响。

综上所述，本项目各污染物均能做到达标排放，不会突破区域环境质量底线。

（3）资源利用上线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消耗的能源为电力和天然气，资源为水。改建项目对现有煤矸石烧结砖生产线进行改造，提升隧道窑保温性能，优化物料周转流程，提高生产效率，改造升级后生产线达到年产1.2亿块煤矸石烧结砖的生产能力。

项目建成运行后通过内部管理、设备选择、原辅材料的选用和管理、废物综合利用、污染治理等多方面的措施，可使产生的污染物得到有效地处置，符合清洁生产的要求。项目对资源的使用较少、利用率较高，不触及资源利用上线。

（4）生态环境准入清单

本项目位于灵宝市焦村镇东村，根据“河南省三线一单综合信息应用平台”查询结果和河南省“三线一单”建设项目准入研判分析报告，建设项目涉及环境管控单元1个，生态空间分区1个，水环境管控分区1个，大气管控分区1个，自然资源管控分区0个，岸线管控分区0个，水源地0个，湿地公园0个，风景名胜区分区0个，森林公园0个，自然保护区0个。

①环境管控单元分析

经对比，项目涉及1个河南省环境管控单元，其中优先保护单元0个，重点管控单元0个，一般管控单元1个，详见下表。

表 1 项目涉及河南省环境管控单元一览表

一般管控单元，名称：灵宝市一般管控单元，编码：ZH41128230001			
管控要求		本项目	相符性
空间布局约束	1、新建矿山按照绿色矿山标准进行规划、设计、建设和运营管理，生产矿山加快升级改造，逐步达标。大力推广先进的采选技术和设备。新建矿山严格按照最低开采规模和最低服务年限要求设立。 2、露天矿山必须采用中深孔爆破作业和台阶式开采方法。	1.本项目为烧结砖改造项目，不属于矿石开采项目	相符

污染物排放管控	<p>1、禁止含重金属废水进入城市生活污水处理厂；企业外排污水满足《河南省黄河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2087-2021)要求。</p> <p>2、严格落实污染地块管控和修复，防止污染扩散；建立污染地块数据库信息平台；污染地块治理与修复期间应当采取有效措施防止对地块及其周边环境造成二次污染。治理与修复过程中产生的废水、废气和固体废物按照国家有关规定进行处理或者处置，并达到相关环境标准和要求。</p> <p>3、禁止填埋场渗滤液直排或超标排放。</p>	<p>1.本项目不涉及重金属废水；本项目废水均回用或综合利用，不外排。</p> <p>2.本项目不涉及污染地块管控和修复；</p> <p>3.不涉及。</p>	相符
环境风险防控	<p>1、对涉重行业企业加强管理，建立土壤和地下水污染隐患排查治理制度、风险防控体系和长效监管机制。</p> <p>2、重点监管企业在拆除生产设施设备、污染治理设施时，要事先制定残留污染物清理和安全处置方案。</p> <p>3、按照土壤环境调查相关技术规定，对垃圾填埋场周边土壤环境状况进行调查评估。对周边土壤环境超过可接受风险的，应采取限制填埋废物进入、降低人体暴露健康风险等管控措施。</p> <p>4、加强“一废一库一品”监管，开展黄河流域尾矿库等风险隐患排查整治，鼓励尾矿综合利用。</p> <p>5、高关注地块划分污染风险等级，纳入优先管控名录。</p>	<p>1.不涉及；</p> <p>2.不涉及；</p> <p>3.不涉及；</p> <p>4.不涉及；</p> <p>5.不涉及。</p>	/
资源开发效率要求	<p>1、按照《关于“十四五”大宗固体废弃物综合利用的指导意见》（发改环资〔2021〕381号）推进尾矿（共伴生矿）综合利用和协同利用。</p>	<p>1.不涉及</p>	/
<p>②生态空间分区分析</p> <p>经比对，项目涉及1个河南省生态空间分区，其中生态保护红线0个，一般管控区1个，一般生态空间0个。</p> <p>③水环境管控分区分析</p> <p>经比对，项目涉及1个河南省水环境管控分区，其中水环境优先保护区0个，工业污染重点管控区0个，城镇生活污染重点管控区0个，农业污染重点管控区0个，水环境一般管控区1个，详见下表。</p>			

表 2 项目涉及河南省水环境管控分区一览表

一般管控区，名称：三门峡水库三门峡市三门峡水库控制单元，YS4112823210352			
管控要求		本项目	相符性
污染物排放管控	强化城镇生活污水治理，加强污水处理厂（扩建、提标改造）。现有污水处理厂外排水质应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新建城镇污水处理设施执行一级 A 排放标准。	本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用于厂区绿化带施肥；车辆冲洗废水和脱硫废水经沉淀后回用。	相符
环境风险防控	加强涉水污染源治理和监管，建立上下游水污染防治联动协作机制，严格防范跨界水环境污染风险	不涉及	/
资源开发效率要求	企业及开发区应加大中水回用力度，建设再生水回用配套设施，提高再生水利用率。	本项目车辆冲洗废水和脱硫废水经沉淀后回用，生活污水处理后综合利用。	相符

④大气环境管控分区分析

经比对，项目涉及 1 个河南省大气环境管控分区，其中大气环境优先保护区 0 个，高排放重点管控区 0 个，布局敏感重点管控区 0 个，弱扩散重点管控区 0 个，受体敏感重点管控区 0 个，大气环境一般管控区 1 个，详见下表。

表 3 项目涉及河南省大气环境管控分区一览表

一般管控区，编码：YS4112823310001			
管控要求		本项目	相符性
空间布局约束	大力淘汰和压减钢铁、焦炭、建材等行业产能。全面推进“散乱污”企业综合整治，全面淘汰退出达不到标准的落后产能和不达标企业	本项目对现有 2 个厂区的产能进行整合，不新增产能；本项目用地手续、环保手续齐全，不属于“散乱污”企业，也不属于淘汰退出达不到标准的落后产能和不达标企业	相符
污染物	实施轻型车国六 b 排放标准和重型车国六排放	本项目使用符合排放标	相符

<p>排放管 控</p>	<p>标准。全面实施非道路柴油移动机械第四阶段排放标准、船舶国二排放标准。淘汰 20 万辆以上国四及以下排放标准柴油货车和采用稀薄燃烧技术的燃气货车。推动氢燃料电池汽车示范应用，推广新能源汽车和非道路移动机械。推进公共领域车辆新能源化。实施清洁柴油车（机）行动，基本淘汰国三及以下排放标准汽车，基本消除未登记或冒黑烟工程机械。</p>	<p>准要求的运输车辆</p>									
<p>综上所述，本项目符合河南省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的管控要求。</p> <p>本项目不涉及生态保护红线，符合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要求，符合河南省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的管控要求，项目建设符合灵宝市生态分区管控要求。</p> <p>2.产业政策相符性分析</p> <p>对照《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本项目属于鼓励类中“十二、建材，第 9 款，不低于 20 万块/日（含）新型烧结砖瓦生产线协同处置大宗废弃物工艺技术及产品的研发与应用”，符合目前国家产业政策。</p> <p>本项目已在灵宝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备案，项目代码为 2510-411282-04-02-800057。</p> <p>3.与《关于加快烧结砖瓦行业转型发展的若干意见》相符性分析</p> <p>工业和信息化部 环境保护部 国家安全监管总局《关于加快烧结砖瓦行业转型发展的若干意见》（工信部联原[2017]279 号），本项目与《关于加快烧结砖瓦行业转型发展的若干意见》相符性分析如下：</p> <p>表 4 与《关于加快烧结砖瓦行业转型发展的若干意见》相符性分析</p> <table border="1" data-bbox="276 1619 1393 1998"> <thead> <tr> <th data-bbox="276 1619 435 1675">名称</th> <th data-bbox="435 1619 930 1675">文件要求</th> <th data-bbox="930 1619 1249 1675">项目情况</th> <th data-bbox="1249 1619 1393 1675">是否相符</th> </tr> </thead> <tbody> <tr> <td data-bbox="276 1675 435 1998"> <p>大力发展先进产品，坚决淘汰落后产能</p> </td> <td data-bbox="435 1675 930 1998"> <p>1、引导砖瓦产品向高掺量、高孔洞率、高强度、多功能和自装饰等方向发展，重点发展结构功能一体化的烧结多孔砖、空心砖、自保温砌块、复合保温砌块、清水墙砖、透水路面砖、烧结墙板等产品，防水防腐防火保温一体</p> </td> <td data-bbox="930 1675 1249 1998"> <p>1、本项目主要产品为烧结多孔砖，以煤矸石和建筑弃方为原料，产品符合国家标准；</p> <p>2、本项目工艺、装备和产品不在《产业结构调</p> </td> <td data-bbox="1249 1675 1393 1998"> <p>符合</p> </td> </tr> </tbody> </table>				名称	文件要求	项目情况	是否相符	<p>大力发展先进产品，坚决淘汰落后产能</p>	<p>1、引导砖瓦产品向高掺量、高孔洞率、高强度、多功能和自装饰等方向发展，重点发展结构功能一体化的烧结多孔砖、空心砖、自保温砌块、复合保温砌块、清水墙砖、透水路面砖、烧结墙板等产品，防水防腐防火保温一体</p>	<p>1、本项目主要产品为烧结多孔砖，以煤矸石和建筑弃方为原料，产品符合国家标准；</p> <p>2、本项目工艺、装备和产品不在《产业结构调</p>	<p>符合</p>
名称	文件要求	项目情况	是否相符								
<p>大力发展先进产品，坚决淘汰落后产能</p>	<p>1、引导砖瓦产品向高掺量、高孔洞率、高强度、多功能和自装饰等方向发展，重点发展结构功能一体化的烧结多孔砖、空心砖、自保温砌块、复合保温砌块、清水墙砖、透水路面砖、烧结墙板等产品，防水防腐防火保温一体</p>	<p>1、本项目主要产品为烧结多孔砖，以煤矸石和建筑弃方为原料，产品符合国家标准；</p> <p>2、本项目工艺、装备和产品不在《产业结构调</p>	<p>符合</p>								

	<p>化的装配式墙材、屋面等产品，以及综合性能好的烧结瓦和太阳能屋面瓦等；</p> <p>2、认真落实《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2013年修订）》和《关于利用综合标准依法依规推动落后产能退出的指导意见》（工信部联产业〔2017〕30号），依法淘汰落后工艺、装备和产品。</p>	<p>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和《关于利用综合标准依法依规推动落后产能退出的指导意见》（工信部联产业〔2017〕30号）规定的淘汰类或限制类之列。</p>	
<p>推进绿色生产，促进节能减排</p>	<p>1、开展清洁生产技术改造，原燃料应密闭存储或采取防风、抑尘、降尘等措施；</p> <p>2、严格控制并强化治理原燃料破碎、干燥焙烧、制备成型等工段无组织排放烟（粉）尘。</p> <p>3、鼓励利用工业固废、矿物尾渣、淤泥、污泥、农林废弃物等替代一次原燃料，支持利用建筑垃圾生产砖瓦制品，进一步扩大资源综合利用范围，提高原燃料中固废掺配比例，减少对天然资源的消耗。</p> <p>4、认真执行《京津冀及周边地区2017—2018年秋冬季大气污染综合治理攻坚行动方案》，2017—2020年在京津冀及周边地区全面实施采暖季砖瓦窑错峰生产，其中京津冀大气污染传输通道“2+26”城市的烧结砖瓦窑（不含天然气为燃料的）在整个采暖季实施错峰生产。</p>	<p>1、本项目原燃料存放于密闭仓库；</p> <p>2、配备降尘措施，评价落实了隧道窑双层密闭门，减少了无组织粉尘排放；</p> <p>3、项目利用煤矸石为燃料，减少了一次原燃料消耗。</p> <p>4、建设单位应根据灵宝市采暖期环境空气质量状况，结合当地环保部门要求，及时调整生产计划。</p>	<p>符合</p>
<p>3.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区相符性分析</p> <p>3.1 本项目与城市集中式饮用水源保护区划相符性分析</p> <p>根据《关于印发河南省城市集中式饮用水源保护区划的通知》（豫政办〔2007〕125号）和《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划定调整取消部分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区的</p>			

<p>通知》（豫政文[2019]162号），灵宝市城市集中式饮用水源保护区共有两处，分别为卫家磨水库地表水饮用水源保护区和沟水坡水库地表水饮用水源保护区。</p> <p>①卫家磨水库地表水饮用水源保护区</p> <p>一级保护区：卫家磨水库取水口外围 300 米的水域，高程 856 米取水口一侧距岸边 200 米的陆域；朱乙河水库高程 546.7 米以下的水域，高程 546.7 米取水口一侧距岸边 200 米的陆域；坝底河从卫家磨水库取水口经红线至朱乙河水库间的水域及两侧 50 米的陆域（包括杨家河一级电站、杨家河二级电站及岭西电站引水渠）；孟家河入河口上游 1000 米、其他支流入河口上游 500 米的水域及两侧 50 米的陆域。</p> <p>二级保护区：一级保护区外，卫家磨水库的全部水域及山脊线内的陆域；入库河流上游 3000 米的汇水区域；一级保护区外，朱乙河水库的汇水区域；坝底河从卫家磨水库取水口经红线至朱乙河水库间两侧 1000 米的陆域；孟家河一级保护区外 2000 米、其他支流一级保护区外 300 米的水域及两侧 1000 米的陆域。</p> <p>②沟水坡水库地表水饮用水源保护区</p> <p>一级保护区：沟水坡水库取水口外围 300 米的水域及高程 429 米以上取水口一侧 200 米的陆域；窄口水库取水口外围 500 米的水域及高程 644.5 米以上取水口一侧 200 米的陆域；窄口水库一干渠和一干渠至沟水坡水库输水渠道的水域及两侧 50 米的陆域。</p> <p>二级保护区一级保护区外，沟水坡水库的全部水域及左、右岸分水岭内坝址上游 3000 米的汇水区域；窄口水库的全部水域及距离 3000 米至相应的流域分水岭。</p> <p>本项目距离沟水坡水库饮用水保护区边界 2.782km，距离卫家磨水库保护区边界 24.2km，均不在其保护区范围内。本项目建设符合当地饮用水源保护区相关规划要求。</p> <p>（2）《河南省县级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p> <p>根据《关于印发河南省县级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的通知》（豫政办〔2013〕107号），灵宝市无县级集中式饮用水源保护区。</p>
--

3.2 本项目与乡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相符性分析

依据《河南省乡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豫政办〔2016〕23号，距离本项目最近的集中式水源地为灵宝市焦村镇地下水井。

灵宝市焦村镇地下水井(共1眼井)

一级保护区范围:取水井外围100米的区域。

距离本项目最近的集中式水源地为灵宝市焦村镇地下水井，位于本项目北侧0.96km处。本项目不在其保护区范围内。本项目建设符合当地乡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相关规划要求。

3.3 灵宝市“千吨万人”集中式水源地保护区划方案

根据《灵宝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灵宝市“千吨万人”集中式水源地保护区划的通知》（灵政办〔2019〕656号），灵宝市目前有13个乡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具体划分如下：

①卫家磨水库地表饮用水源保护区：卫家磨水库取水口外围300米的水域，高程856米取水口一侧距岸边200米的陆域；朱乙河水库高程546.7米以下的水域，高程546.7米取水口一侧距岸边200米的陆域；坝底河从卫家磨水库取水口经红线至朱乙河水库间的水域及两侧50米的陆域（包括杨家河一级电站、杨家河二级电站及岭西电站引水渠）；孟家河入河口上游1000米、其他支流入河口上游500米的水域及两侧50米的陆域。

②沟水坡水库地表饮用水源保护区（窄口水库及一干渠灵宝段）：沟水坡水库取水口外围300米的水域及高程429米以上取水口一侧200米的陆域；窄口水库取水口外围500米的水域及高程644.5米以上取水口一侧200米的陆域；窄口水库一干渠和一干渠至沟水坡水库输水渠道的水域及两侧50米的陆域。

③灵宝市寺河乡米河：米河取水口上游1000米至下游100米河道内及两侧500米的区域，山门沟河河口上游1000米河道内及两侧50米的区域。

④灵宝市朱阳镇竹竿沟河：竹竿沟河取水口上游1000米至下游100米河道内及两侧50米的区域。

⑤灵宝市苏村乡白虎潭水库：水库正常水位线（719.5米）以下及以上200

米的区域。

⑥灵宝市西闫乡地下水井群（共 2 眼井）：取水井外围 50 米的区域。

⑦灵宝市函谷关镇地下水井（共 1 眼井）：取水井外围 30 米的区域。

⑧灵宝市焦村镇地下水井（共 1 眼井）：取水井外围 100 米的区域。

⑨灵宝市故县镇地下水井（共 1 眼井）：取水井外围 50 米的区域。

⑩灵宝市朱阳镇周家河村马河口泉水：一级保护区：以取水口为圆心，取半径 100 米的圆所围成的区域。⑪灵宝市豫灵镇地下水井群（共 2 眼井）：一级保护区：以水井为圆心，取半径 100 米的圆所围成的区域。

⑫灵宝市阳平镇程村地下水井群（共 2 眼井）：一级保护区：1#、2#水井西北侧 50 米，1#水井东北侧 50 米，1#、2#水井东南侧 50 米和 2#水井西南侧 50 米所围成的矩形区域。

⑬灵宝市五亩乡地下水井（共 1 眼井）：一级保护区范围：以水井为圆心，取半径 100 米的圆所围成的区域。

本项目位于灵宝市焦村镇东村，距离本项目最近的集中式饮用水源地为灵宝市焦村镇地下水井，位于本项目北侧 0.96km 处。本项目不在其保护区范围内。因此，本项目符合《灵宝市“千吨万人”集中式水源地保护区划方案》。

4.与《河南省2026年蓝天保卫战实施方案》（豫环委办〔2026〕1号）相符性分析

表 5 本项目与豫环委办〔2026〕1号相符性分析一览表

类别	方案内容	项目情况	相符性
（一）优化产业结构，促进产业绿色转型升级			
4. 持续压减过剩产能。	严禁新增砖瓦窑产能，加快推进砖瓦窑行业整合退出，2026 年 9 月底前，整合退出 1 亿标砖/年以下烧结砖生产线（以窑体计）400 条以上；对存量在产企业，同一企业内部整合实施产能等量或减量置换，跨企业整合实施产能倍量置换，已退出或“僵尸”产能	根据《三门峡市开展砖瓦窑行业关停退出工作方案》，本项目生产线属于保留生产线，本项目在现有生产线的基础上整合公司名下位于灵宝市焦村镇李家山村的《河南华新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年产2.4亿块粉煤灰烧结多孔砖和多孔砌块项目（一期年产1.2亿块）》的部分产能（3000万块），区	相符

	<p>不得作为置换产能；每个县（市）保留砖瓦窑企业不超过 2 家，每家企业所有生产工序应位于同一厂区内；新改扩建项目应达到环保绩效 A 级水平。2026 年 6 月底前，退出无配套本地煤矿的独立洗煤厂 120 家以上。2026 年 6 月底前，退出无配套矿山的独立砂石骨料企业 1100 家以上。</p>	<p>域总体产能不新增，产能为现有拟退出产能，尚未获得财政资金补贴；项目整合升级后环保绩效达到A级水平，同时产能达到12000万块标砖/年。根据《河南省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关于进一步明确砖瓦窑环境管理有关政策的函》（豫环委办函[2025]7号），“在严格落实不新增产能要求的前提下，企业可依法依规对烧结砖瓦生产线实施整合升级”，本项目为现有生产线整合升级，不新增产能。</p>	
<p>由上表分析可知，本项目的建设符合《河南省 2026 年蓝天保卫战实施方案》（豫环委办〔2026〕1 号）的相关要求。</p>			
<p>5.与《灵宝市2025年蓝天保卫战实施方案》（灵环委办[2025]4号）相符性分析</p>			
<p>表 6 本项目与灵宝市 2025 年蓝天保卫战实施方案相符性分析一览表</p>			
<p>类别</p>	<p>方案内容</p>	<p>项目情况</p>	<p>相符性</p>
<p>（一）结构优化升级专项攻坚</p>			
<p>1、依法依规淘汰落后产能。</p>	<p>对照《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河南省淘汰落后产能综合标准体系（2023 年本）》《国家污染防治技术指导目录（2024 年，限制类和淘汰类）》，加快淘汰退出落后生产工艺装备和过剩产能，列入 2025 年去产能计划的生产设施 9 月底前停止排污。全市严禁新改扩建烧结砖瓦项目，按照上级部门要求有序退出 6000 万标砖/年以下、城市规划区内的烧结砖及烧结空心砌块生产线，在 2025 年 4 月组织开展烧结砖瓦行业专项整治“回头看”，原则上对达不到 B 级及以上绩效水平的烧结砖瓦企业实施停产整治。全市持续开展排查工作，对发现的 2 蒸吨及以下和未采用专用炉具的生物质锅炉进行整合淘汰。2025 年 5 月底前，制定年度落后产能淘汰退出工作方案，排</p>	<p>本项目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中鼓励类，不属于《河南省淘汰落后产能综合标准体系（2023 年本）》《国家污染防治技术指导目录（2024年，限制类和淘汰类）》范围；根据《三门峡市开展砖瓦窑行业关停退出工作方案》，本项目生产线属于保留生产</p>	<p>相符</p>

	查建立淘汰退出任务台账。	线，本项目在现有生产线的基础上进行改造，使绩效水平达到A级水平，同时产能达到12000万块标砖/年。根据《河南省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关于进一步明确砖瓦窑环境管理有关政策的函》（豫环委办函[2025]7号），“在严格落实不新增产能要求的前提下，企业可依法依规对烧结砖瓦生产线实施整合升级”，本项目为现有生产线整合升级，不新增产能；本项目不涉及锅炉。	
（二）工业企业提标治理专项攻坚			
5. 深入开展低效失效治理设施排查整治	对照《低效失效大气污染治理设施排查整治技术要点》，持续开展低效失效大气污染治理设施排查，淘汰不成熟、不适用、无法稳定达标排放的治理工艺，整治关键组件缺失、质量低劣、自动化水平低的治理设施，纳入年度重点治理任务限期完成提升改造。	本项目环保治理设施均不属于《低效失效大气污染治理设施排查整治技术要点》中低效失效大气污染治理设施	相符
7. 加快工业企业深度治理。	加强生物质锅炉除尘、脱硫、脱硝设施运行管理，推进燃气锅炉、炉密低氮燃烧改造，对不能稳定达标排放的生物质锅炉、砖瓦窑、耐火材料等行业企业实施提标治理。强化全过程排放控制和监督帮扶力度严禁不正常使用或未经批准擅自拆除、闲置、停运污染治理设施，严禁生物质锅炉掺烧煤炭、垃圾、工业固体废物等其他物料。开	本项目干燥烧结废气经除尘、脱硫、脱硝后稳定达标。	相符

	展砂石骨料企业开展全流程综合治理，推动砂石骨料行业装备升级，实施清洁化、智能化、绿色化改造。完善动态管理机制，严防“散乱污”企业反弹。														
(三) 移动源污染排放控制专项攻坚															
10. 开展非道路移动机械环保达标监管	规范开展非道路移动机械信息采集和定位联网，2025 年底前，完成工程机械环保编码登记三级联网，做到应登尽登。按照河南省非道路移动机械监控平台数据做好不低于 20%年度抽检任务，重点核验信息公开、污染控制装置、编码登记、定位联网等；对燃油机械进行排放测试。加强对非道路移动机械排放检测、编码登记、定位联网等工作的第三方机构严格管理，对不按标准规范开展工作的，依法依规处理，严厉打击伪造排放检验结果和出具虚假排放检验报告行为。	本项目建成后按照相关要求开展非道路移动机械信息采集和定位联网工作	相符												
<p>由上表分析可知，本项目的建设符合《灵宝市 2025 年蓝天保卫战实施方案》（灵环委办[2025]4 号）的相关要求。</p> <p>6.与《三门峡市空气质量持续改善实施方案》（三政规[2024]4 号）相符性分析</p> <p>三门峡市人民政府于2024年9月29日印发了《三门峡市空气质量持续改善实施方案》（三政规[2024]4号），现将本项目与其有关内容分析如下：</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7 与“三政规[2024]4 号”相符性分析</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style="width: 15%;"></th> <th style="width: 45%;">三政规[2024]4号</th> <th style="width: 30%;">本项目</th> <th style="width: 10%;">相符性</th> </tr> </thead> <tbody>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优化产业结构促进产业绿色发展</td> <td>(一)严把“两高”项目准入关口。严格落实国家、省“两高”项目相关要求，严禁新增钢铁产能。严格执行有关行业产能置换政策，被置换产能及其配套设施关停后，新建项目方可投产。国家、省绩效分级重点行业以及涉及锅炉炉窑的其他行业,新(改、扩)建项目原则上达到环境绩效A级或国内清洁生产先进水平，淘汰落后煤炭洗选产能。</td> <td>根据《河南省“两高”项目管理目录(2025年修订)》，本项目使用煤矸石作为原料,属于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不属于“两高”项目，项目绩效分级按照A级企业要求进行建设。</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符合</td> </tr> <tr> <td></td> <td>(二)加快淘汰落后低效产能。落实国家、省</td> <td>本项目不属于淘汰落后</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符合</td> </tr> </tbody> </table>					三政规[2024]4号	本项目	相符性	优化产业结构促进产业绿色发展	(一)严把“两高”项目准入关口。严格落实国家、省“两高”项目相关要求，严禁新增钢铁产能。严格执行有关行业产能置换政策，被置换产能及其配套设施关停后，新建项目方可投产。国家、省绩效分级重点行业以及涉及锅炉炉窑的其他行业,新(改、扩)建项目原则上达到环境绩效A级或国内清洁生产先进水平，淘汰落后煤炭洗选产能。	根据《河南省“两高”项目管理目录(2025年修订)》，本项目使用煤矸石作为原料,属于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不属于“两高”项目，项目绩效分级按照A级企业要求进行建设。	符合		(二)加快淘汰落后低效产能。落实国家、省	本项目不属于淘汰落后	符合
	三政规[2024]4号	本项目	相符性												
优化产业结构促进产业绿色发展	(一)严把“两高”项目准入关口。严格落实国家、省“两高”项目相关要求，严禁新增钢铁产能。严格执行有关行业产能置换政策，被置换产能及其配套设施关停后，新建项目方可投产。国家、省绩效分级重点行业以及涉及锅炉炉窑的其他行业,新(改、扩)建项目原则上达到环境绩效A级或国内清洁生产先进水平，淘汰落后煤炭洗选产能。	根据《河南省“两高”项目管理目录(2025年修订)》，本项目使用煤矸石作为原料,属于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不属于“两高”项目，项目绩效分级按照A级企业要求进行建设。	符合												
	(二)加快淘汰落后低效产能。落实国家、省	本项目不属于淘汰落后	符合												

	产业政策，进一步提高落后产能能耗、环保、质量、安全、技术等要求，将大气污染物排放强度高、清洁生产水平低、治理难度大以及产能过剩行业的工艺和装备纳入淘汰范围，逐步退出限制类涉气行业工艺和装备：有序退出砖瓦行业6000万标砖/年以下烧结砖及烧结空心砌块生产线，鼓励各县(市、区)城市规划区内的烧结砖瓦企业关停退出。	低效产能；本项目投产后产能达到12000万标砖/年，同时根据《三门峡市开展砖瓦窑行业关停退出工作方案》，本项目生产线不属于退出生产线。	
优化能源结构，加快能源绿色低碳发展	实施工业炉窑清洁能源替代。全市不再新增燃料类煤气发生炉，新(改、扩)建加热炉、热处理炉、干燥炉、熔化炉原则上采用清洁低碳能源。2024年年底前，分散建设的燃料类煤气发生炉完成清洁能源替代或园区集中供气改造；2025年年底前，使用高污染燃料的加热炉、热处理炉、干燥炉、熔化炉改用清洁低碳能源，淘汰不能稳定达标的燃煤锅炉和以煤、石油焦、渣油、重油等为燃料的工业窑炉，完成固定床间歇式煤气发生炉新型煤气化工艺改造。	本项目不新增工业炉窑且现有炉窑使用天然气等清洁能源。	符合
优化交通运输结构，完善绿色运输体系	强化非道路移动源综合治理。严格实施非道路移动柴油机械第四阶段排放标准。公布高排放非道路移动机械禁用区范围，提升管控要求，将铁路货场、物流园区、工矿企业、施工工地等机械高频使用场所纳入禁用区管理，禁止使用排气烟度超过Ⅲ类限值和国二以下排放标准的非道路移动机械。加快推进铁路货场、物流园区、工矿企业内部作业车辆和机械新能源更新改造，新增或更新的3吨以下叉车基本实现新能源化。到2025年，基本淘汰第一阶段以下排放标准的非道路移动机械，基本消除非道路移动机械“冒黑烟”现象。	本项目使用符合相关要求非道路移动机械	符合
完善	开展环境绩效等级提升行动。加强应急减	本项目按照A级企业标	符合

<p>制度机制,提升大气环境管理水平</p>	<p>排清单标准化管理,建立动态调整机制。支持铸造、建材、有色、化工、工业涂装等重点行业企业通过设备更新、技术改造、治理升级等措施提升环境绩效等级。优化重点行业绩效分级管理,分行业分类别建立绩效提升企业清单,加快培育一批绩效水平高、行业带动强的省级绿色标杆企业,推动全市工业企业治理能力整体提升。</p>	<p>准进行建设。</p>	
<p>综上分析,本项目的建设运营是符合《三门峡市空气质量持续改善实施方案》(三政规[2024]4号)相关要求的。</p>			
<p>7.与《三门峡市推动生态环境质量稳定向好三年行动计划(2023—2025年)》(三政办〔2023〕20号)相符性分析</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8 与“三政办〔2023〕20号”相符性分析</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三政办〔2023〕20号</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本项目</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相符性</p>
<p>(三) 能源绿色发展行动</p>	<p>7.实施工业炉窑清洁能源替代。大力推进电能替代煤炭,稳妥推进以气代煤。到2024年年底,分散建设的燃料类煤气发生炉完成清洁能源替代,或者园区(集群)集中供气、分散使用。到2025年,现有使用高污染燃料的加热炉、热处理炉、干燥炉、熔化炉等工业炉窑改用清洁低碳能源,完成固定床间歇式煤气发生炉新型煤气化工艺改造。</p>	<p>本项目不新增工业炉窑且现有炉窑使用天然气等清洁能源。</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符合</p>
<p>(四) 工业行业升级改造行动</p>	<p>8.推进重点行业超低排放改造。加快水泥行业全流程超低排放改造,到2024年年底,水泥企业基本完成有组织和无组织超低排放改造;到2025年9月月底,水泥企业完成清洁运输超低排放改造。新改扩建(含搬迁)水泥等项目应达到超低排放水平。强化臭氧和PM_{2.5}协同控制,推进砖瓦窑、石灰、玻璃、陶瓷、耐材、碳素、有色金属冶炼等行业深度治理,对无法稳定达标排</p>	<p>本项目使用高效治理设施,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且使用能源为清洁能源。</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符合</p>

	放的，通过更换适宜高效治理工艺、提升现有治污设施处理能力、清洁能源替代等方式实施分类整治，着力解决挥发性有机物突出问题。		
	10.加快淘汰落后低效产能。制定淘汰落后产能年度工作方案，以钢铁、煤炭、水泥、电解铝、平板玻璃等行业为重点，严格强制性标准实施，落实地方责任，深入推进市场化、法治化、常态化工作机制，促使一批能耗、环保、安全、技术达不到标准和生产不合格产品或淘汰类产能等落后产能，依法依规严格关停退出；有序退出限制类工艺和装备，逐步淘汰步进式烧结机、球团竖炉和独立烧结（球团）、独立热轧工序。2024年年底以前钢铁企业1200立方米以下炼铁高炉、100吨以下炼钢转炉、100吨以下炼钢电弧炉、50吨以下合金钢电弧炉原则上有序退出或完成大型化改造。推进钢铁行业集中化布局发展，合理控制钢焦比，加快灵宝市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循环化改造试点建设，促进有色金属冶炼及深加工产业耦合发展，实现能量、物质的梯阶利用。坚决遏制“两高”项目盲目发展。	本项目不属于淘汰落后低效产能；根据《河南省“两高”项目管理目录（2025年修订）》，本项目使用煤矸石作为原料，属于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不属于“两高”项目。	符合
<p>综上分析，本项目的建设运营是符合《三门峡市推动生态环境质量稳定向好三年行动计划（2023—2025年）》（三政办〔2023〕20号）相关要求的。</p> <p>8.与《河南省“两高”项目管理目录（2025年修订）》相符性分析</p> <p>根据《河南省“两高”项目管理目录（2025年修订）》：“非金属矿物制品业（30）-粘土砖瓦及建筑砌块制造（3031）烧结砖、烧结瓦（不包括资源综合利用烧结砖瓦），砖瓦窑”属于“两高”项目，本项目利用煤矸石和建筑弃方作为原料，属于综合利用项目，故不属于“两高”项目。</p> <p>9.与《关于“十四五”推进沿黄重点地区工业项目入园及严控高污染、高耗水、</p>			

高耗能项目的通知（豫发改工业〔2021〕812号）》相符性分析

表 9 项目与豫发改工业〔2021〕812 号文相符性分析一览表

豫发改工业〔2021〕812 号文要求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
<p>我省沿黄重点地区要组织对本地区现有已备案但尚未开工建设的拟建工业项目进行清查，对不符合产业政策、“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规划环评、国土空间用途管制以及能耗、水耗等有关要求的项目一律停止推进。拟建工业项目应调整转入合规工业园区，其中高污染、高耗水、高耗能项目应由省辖市相关部门对是否符合产业政策、产能置换、环境评价、耗煤减量替代、空间规划、用地审批、规划许可等管控要求进行会商评估，经评估确有必要建设且符合相关要求的，一律转入合规工业园区。</p>	<p>本项目在现有生产线的基础上进行改造，符合产业政策、“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国土空间用途管制以及能耗、水耗等有关要求</p>	相符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的建设符合豫发改工业〔2021〕812号文的相关要求。

10.与《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0年修改版）》（环办大气函[2020]340号）相符性分析

表 10 与环办大气函[2020]340 号相符性分析

差异化指标	A 级企业指标要求-砖瓦窑	本项目	相符性
装备水平	<p>烧结砖：隧道窑，单条生产线产能不低于 6000 万块/年，整炉配备自动温控系统，干燥和焙烧窑进窑车端设 2 道窑门。</p> <p>烧结瓦：隧道窑/辊道窑</p>	<p>本项目隧道窑，单条生产线产能 12000 万块（折标砖，下同）/年，整炉配备自动温控系统，干燥和烧结窑进窑车端设 2 道窑门，交替启闭、不同时打开，在窑体外部形成密封过渡段，防止窑外冷空气吸入、窑内热气体及烟气外溢，稳定窑内温度场与压力，减少热量损失，提高热利用率。</p>	符合
能源类型	窑炉外投燃料使用天然气、液化石	窑炉外投燃料使用天然气，内掺	符合

	油气等清洁能源，内掺燃料包括含硫率低于 0.8% 的煤、煤矸石或其他含热废弃能源	燃料使用煤矸石，其含硫率为 0.3%，低于 0.8%	
污染治理技术	1、除尘采用袋式除尘、湿式电除尘、独立除尘塔等工艺； 2、脱硫采用石灰-石膏湿法脱硫等工艺(不含全部使用天然气、液化石油气为燃料)； 3、配备脱硝工艺	1、除尘采用袋式除尘和湿式电除尘工艺； 2、脱硫采用石灰-石膏湿法脱硫等工艺，并配备自动加药、测 PH 值装置； 3、配备脱硝（SNCR）工艺	符合
排放限值	窑炉:PM、SO ₂ 、NO _x 排放浓度分别不高于 20、50、50mg/m ³	窑炉:PM、SO ₂ 、NO _x 排放浓度分别不高于 20、50、50mg/m ³	符合
	备注:窑炉基准氧含量 18%，破碎、成型等其他产尘点 PM 排放浓度不高于 30mg/m ³	破碎、成型等其他产尘点 PM 排放浓度不高于 30mg/m ³	符合
无组织排放	1、生产工艺产尘点应采取密闭、封闭或设置集气罩等措施； 2、粘土、页岩、煤矸石、原煤等原料、燃料应密闭或封闭储存，并采取喷淋等有效抑尘措施； 3、产品装卸产尘点应采取喷淋等有效抑尘措施；窑车及相关产尘及产渣区域应有除尘除渣措施。	1、生产工艺产尘点设置集气罩等； 2、煤矸石等原料储存于封闭车间内，并采取喷淋等有效抑尘措施； 3、产品装卸产尘点采取喷淋等措施抑尘；窑车及相关产尘及产渣区域设置自动除渣清扫机	符合
	原煤、石灰、除尘灰、脱硫灰等粉状物料全部密闭或封闭储存，采用密闭皮带、封闭通廊或密闭车厢等方式输送。产尘点及车间不得有可见烟(粉)尘外逸。料棚配备喷雾抑尘设施，料棚出入口安装自动门	石灰、除尘灰、脱硫灰等粉状物料全部密闭储存，物料全部在车间内采用皮带输送。产尘点及车间无可见烟(粉)尘外逸。原料车间配备喷雾抑尘设施，原料车间出入口安装自动门	符合
监测监控水平	重点排污企业干燥、焙烧窑排放口安装 CEMS，数据保存一年以上	本项目干燥、烧结窑排放口安装 CEMS，数据保存一年以上	符合
环境管理	环保档案	本项目投产后，按照左列所述要	符合

<p>水平</p>	<p>1、环评批复文件/地方政府对违规项目的认定或备案文件；</p> <p>2、排污许可证及季度、年度执行报告；</p> <p>3、竣工验收文件；</p> <p>4、废气治理设施运行管理规程；</p> <p>5、一年内第三方废气监测报告。</p> <p>台账记录：</p> <p>1、生产设施运行管理信息（生产时间、运行负荷、产品产量等）；</p> <p>2、废气污染治理设施运行管理信息（除尘滤料等更换量和时间、脱硫及脱硝剂添加量和时间等）；</p> <p>3.监测记录信息（主要污染排放口废气排放记录（手工监测和在线监测）等）；</p> <p>4.主要原辅材料、燃料消耗记录；</p> <p>5.燃料（天然气）消耗记录。</p> <p>人员配置</p> <p>设置环保部门，配备专职环保人员，并具备相应的环境管理能力。</p>	<p>求整理环保档案、设置台账记录、进行人员配置。</p>	
<p>运输方式</p>	<p>1、物料公路运输全部使用国五及以上排放标准重型载货车辆（含燃气）或新能源车辆；</p> <p>2、厂内运输全部使用国五及以上排放标准（含燃气）或使用新能源车辆；</p> <p>3、厂内非道路移动机械全部使用国三及以上排放标准或使用新能源机械。</p>	<p>1.物料公路运输全部使用国五及以上排放标准重型载货车辆。</p> <p>2.厂内运输全部使用国五及以上排放标准。</p> <p>3.厂内非道路移动机械全部使用国三及以上排放标准。</p>	<p>相符</p>
<p>运输监管</p>	<p>参照《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移动源应急管理技术指南》建立门禁视频监控系统和电子台账</p>	<p>本项目投运后，依托企业现有门禁视频监控系统和电子台账。</p>	<p>相符</p>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符合《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0年修改版）》（环办大气函[2020]340号）中A级企业指标要求。

11.河南省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关于《进一步明确砖瓦窑环境管理有关政策》的函（豫环委办函[2025]7号）

表 11 项目与（豫环委办函[2025]7号）文相符性分析一览表

政策文件相关内容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
一、关于实施烧结砖瓦新改扩建项目范围。为推进砖瓦窑企业绿色低碳转型发展，《河南省“十四五”生态环境保护与生态经济发展规划》提出全省禁止新增砖瓦窑产能。《方案》提出“全省严禁新改扩建烧结砖瓦项目”，是为落实相关文件要求，进一步强化新改扩建烧结砖瓦项目管理。在严格落实不新增产能要求的前提下，企业可依法依规对烧结砖瓦生产线实施整合升级。一是按照国家“两高”项目管理要求，拟建项目环保绩效应达到A级水平。二是拟建项目在实施产能置换时，产能来源不得为已退出产能或“僵尸”产能、已获得财政资金补贴的淘汰退出项目产能。	本项目整合公司名下位于灵宝市焦村镇李家山村的《河南华新奥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年产2.4亿块粉煤灰烧结多孔砖和多孔砌块项目（一期年产1.2亿块）》的部分产能（3000万块），区域总体产能不新增，产能为现有拟退出产能，尚未获得财政资金补贴；项目整合升级后环保绩效达到A级水平。	符合
二、关于烧结砖瓦项目污染物总量替代。按照国家和我省关于污染物排放总量管控要求，环境空气质量未达标区域原则上对烧结砖瓦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量实行减量替代，替代后排放量不得超过相应被替代排放量的二分之一；环境空气质量已达标区域实行等量替代。污染物排放替代指标应来源于纳入排污许可管理排污单位关停、原料或工艺改造、末端治理等措施产生的实际减排量，原则上应与拟建项目位于同一省辖市。已纳入区域年度总量削减任务和已获得财政资金补贴的淘汰退出项目形成的减排量不得作为替代量。	本项目所在区域为环境空气质量不达标区，主要污染物排放量实行减量替代，替代来源为公司名下位于灵宝市焦村镇李家山村的《河南华新奥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年产2.4亿块粉煤灰烧结多孔砖和多孔砌块项目（一期年产1.2亿块）》，该项目尚未纳入区域年度总量削减任务且尚未获得财政资金补贴。	符合
三、关于限制类工艺装备淘汰退出。按照《方案》	本项目产能为9000万标	符合

<p><u>要求,加快推进 6000 万标砖/年以下烧结砖生产线淘汰退出。已纳入淘汰退出计划的砖瓦窑企业,要明确淘汰时限,按时关停并拆除主体设备,依法注销或变更生产许可证、排污许可证,确保不具备生产能力,发挥减排效益,为绿色低碳转型发展腾出环境容量。</u></p>	<p><u>砖/年,整合升级后产能为 12000 万标砖/年,不属于《方案》要求淘汰退出生产线。</u></p>	
<p><u>四、关于砖瓦窑企业环保绩效提升改造。砖瓦窑企业应按要求安装污染物在线监控设施,并与生态环境部门联网。按照《方案》要求,各地要推进存量砖瓦窑企业从窑炉装备、污染治理技术、排放限值、无组织排放、环境管理水平、运输方式等方面实施升级改造,指导帮扶企业提升环境绩效等级,依法依规落实差异化应急减排措施。对无法稳定达标的砖瓦窑企业依法实施限制生产、停产整治等措施,并督促指导企业采取有效措施,确保污染治理设施稳定运行并达标排放。</u></p>	<p><u>本项目已按相关要求安装污染物在线监控设施,并与生态环境部门联网,本项目整合产能的同时从窑炉装备、污染治理技术、排放限值、无组织排放、环境管理水平、运输方式等方面实施升级改造,确保污染治理设施稳定运行并达标排放。</u></p>	符合
<p>由上表可知,本项目符合河南省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关于《进一步明确砖瓦窑环境管理有关政策》的函(豫环委办函[2025]7号)的相关要求。</p> <p>12.项目与《三门峡市开展砖瓦窑行业关停退出工作方案》相符性分析</p> <p>根据《三门峡市开展砖瓦窑行业关停退出工作方案》,全市现有 18 家砖瓦窑企业、30 座炉窑,拟分 2 批退出 21 条砖瓦窑生产线,河南华新奥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9000 万块烧结砖瓦隧道窑生产线属于保留生产线。</p>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建设内容	<p>1、项目由来</p> <p>河南华新奥建材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5 年，经营范围包括一般项目：建筑砌块制造；砖瓦制造；建筑砌块销售；砖瓦销售；非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固体废物治理；建筑材料销售等，其名下有 2 个厂区（李家山村厂区和东村厂区）。</p> <p>河南华新奥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东村厂区）位于灵宝市焦村镇东村，2007 年 9 月 28 日取得了年产 9000 万块（折合标砖）粉煤灰烧结多孔砖（新型墙体）环境影响登记表的批复，于 2008 年建成投入生产，并于 2008 年 9 月 10 日取得了灵宝市环境保护局的验收批复。</p> <p>2018 年，河南华新奥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东村厂区）对部分生产设备进行升级改造，并委托河南首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河南华新奥建材股份有限公司新型墙体材料生产线智能化、绿色化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灵宝市环境保护局于 2018 年 12 月 24 日以灵环审[2018]69 号进行审批，改造内容为安装自动切码运系统一套，外购窑车 150 台，拆除原有的 24 条干燥洞，新建 1 条高温干燥窑和 2 条低温干燥窑；将 2 条烧结道窑改造成 1 条烧结窑；新增脱硝系统 1 套；新建轻 8000 平方米钢结构厂房，减少人工成本，增加生产线的智能化与自动化。</p> <p>2019 年 10 月，河南华新奥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完成自主验收，并在全国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信息系统填报（见附件 5）。</p> <p>河南华新奥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东村厂区）于 2025 年 7 月 16 日重新申请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9141120078224747X4001V；有效期限：自 2025 年 07 月 16 日至 2030 年 07 月 15 日止。</p> <p>河南华新奥建材股份有限公司（李家山村）位于灵宝市焦村镇李家山村，三门峡市生态环境局(原三门峡市环境保护局)于 2012 年 12 月 28 日以三环监表[2012]70 号文对《河南华新奥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2.4 亿块粉煤灰烧结多孔砖和多孔砌块(一期工程 1.2 亿块)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进行批复；2015 年 08 月 26 日以三环审[2015]69 号文对《河南华新奥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2.4 亿块粉煤灰烧结多孔砖和</p>
------	---

多孔砌块(一期工程 1.2 亿块)项目》进行验收，其产能为 1.2 亿块（折合标砖）。

根据国家和河南省《空气质量持续改善行动计划》加快退出重点行业落后产能的相关要求，推动环境空气质量持续改善，河南华新奥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决定退出李家山村厂区 9000 万块（折合标砖）产能，并将剩余的 3000 万块（折合标砖）产能整合至东村厂区，故河南华新奥建材股份有限公司投资 300 万元在对东村厂区现有煤矸石烧结砖生产线进行改造，提升隧道窑保温性能，同时将隧道窑由原来的 139m 增长至 155m，优化物料周转流程，升级环保设备，提升环保绩效水平，经改造升级后生产线达到年产 1.2 亿块煤矸石烧结砖的生产能力。项目已在灵宝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备案，备案文件见附件 2。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的要求，本项目须进行环境影响评价，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生态环境部令第 16 号）有关规定，本项目属于“二十七、非金属矿物制品业 56 砖瓦、石材等建筑材料制造”中“...粘土砖瓦及建筑砌块制造...”类别，应编制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

受建设单位委托，我公司承担了本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委托书见附件 1)。评价单位接受任务后，经详细的现场踏勘、现状调查以及收集相关技术资料后，编制完成《河南华新奥建材股份有限公司煤矸石烧结砖生产线升级改造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

2、项目组成

项目现有烧结砖隧道窑生产线 1 条，主要包含原料堆场、原料预处理车间、生产车间、陈化室、隧道窑及配套设施等。本次技术改造主要内容包括:翻修隧道窑窑顶保温材料，新增 20 台大窑车，新增窑车自动除渣清扫机 1 套，新增袋式除尘器 2 套。

表 12 改建项目涉及的主要设备情况一览表

序号	设备	数量	型号/规格	备注
1	隧道窑	1 条	4.8m 宽、139m 长	翻修隧道窑窑顶保温材料，同时隧道窑增长至 155m
2	窑车	20 台	/	新增，外购

3	窑车自动除渣清扫机	1 台	/	新增, 外购
4	袋式除尘器	2 套	/	新增, 外购

表 13 改建项目内容与备案的一致性分析表

项目种类	备案情况	实际情况	一致性
建设单位	河南华新奥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河南华新奥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一致
项目名称	煤矸石烧结砖生产线升级改造项目	煤矸石烧结砖生产线升级改造项目	一致
建设地点	灵宝市焦村镇东村	灵宝市焦村镇东村河南华新奥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厂区内	一致
性质	改建	改建	一致
主要设备	翻修隧道窑窑顶保温材料, 新增 20 台大窑车, 新增窑车自动除渣清扫机 1 套, 新增袋式除尘器 1 套	翻修隧道窑窑顶保温材料, 同时隧道窑增长至 155m, 新增 20 台大窑车, 新增窑车自动除渣清扫机 1 套, 新增袋式除尘器 2 套	同时隧道窑增长至 155m, 增加 1 套袋式除尘器, 其它内容一致
主要工艺	配料→陈化→成型→干燥→烧制→包装→检验→入库	配料→陈化→成型→干燥→烧制→包装→检验→入库	一致

由上表可知, 项目的拟建设内容与发改委备案内容基本一致。

3、主要建设内容与现有工程依托关系

本项目主要组成详见表 14。

表 14 本项目组成与现有工程依托关系一览表

工程内容	项目名称	现有工程建设内容	改建工程建设内容	备注	
主体工程	原料预处理生产车间	1 个, 长宽高: 40m×20m×9m, 原料破碎与筛分及皮带, 封闭结构		依托现有	
	陈化室	1 个, 长宽高: 72m×16m×9m, 封闭车间		依托现有	
	生产车间	1 个, 长宽高: 30m×20m×9m, 放置对辊机、强力搅拌机、挤出机、切坯机切条机、机械手、自动编组线等		依托现有	
	烧制车	低温干燥窑	2 条, 长宽高: 79m×4.8m×3m		依托现有
		高温干燥窑	1 条, 长宽高: 122m×4.8m×3m		依托现有
	烧结窑	<u>1 条, 长宽高:</u>	<u>1 条, 长宽高:</u>	依托现有烧	

	间		139m×4.8m×3m，一次 码烧	155m×4.8m×3m，一次 码烧	结窑基础，翻 修烧结窑窑 顶保温材料， 同时烧结窑 增长至 155m
辅助 工程	药剂存放间		40m ² ，环保脱硫设施南侧		依托现有
	宿舍		1 栋 1 层，占地面积 280m ² ，砖混结构		依托现有
	办公楼		1 栋 4 层，建筑面积 1344m ²		依托现有
	机修及配电室		占地面积 80m ²		依托现有
	泵房		面积 80m ²		依托现有
	原料堆场		长宽高：40m×30m×9m，1200m ² 建筑弃土储存， 钢结构厂房		依托现有
	成型车间		1 个 2000m ² ，位于干燥窑西侧		依托现有
	原料车间		1200 平方米，厂区东侧		依托现有
	煤矸石储存车间		1000 平方米，厂区东侧		依托现有
公用 工程	供水		1 个 20m ³ /h 自备水井		依托现有
	排水	车辆冲洗 废水	经沉淀池（1 个，15m ³ ）沉淀后回用		依托现有
		生活污水	经化粪池（2 个共 30m ³ ）处理后用于厂区绿化带 施肥		依托现有
		脱硫废水	4 个 50m ³ 沉淀分离池，1 个 100m ³ 循环碱液池， 脱硫废水循环回用。		依托现有
供电		焦作村镇供电系统		依托现有	
环保 工程	废气	破碎粉尘	共用 1 套布袋除尘器 (TA001) 处理后经 1 根 21m 高排气筒 (DA002) 排放	破碎粉尘经集气罩+密 闭软帘收集收由 1 套布 袋除尘器 (TA001) 处 理后经 1 根 21m 高排气 筒 (DA002) 排放	新增一套布 袋除尘器 (TA003) 和 排 气 筒 (DA004) ，
		筛分粉尘		筛分粉尘经集气罩+密 闭软帘收集收由 1 套布 袋除尘器 (TA003) 处 理后经 1 根 21m 高排气 筒 (DA004) 排放	将破碎粉尘 和筛分粉尘 分开处理
	物料传输		经布袋除尘器 (TA002)	物料传输粉尘经集气	依托现有

		粉尘	处理后通过1根21m高排气筒(DA003)排放	罩+密闭软帘收集收由1套布袋除尘器(TA002)处理后通过1根21m高排气筒(DA003)排放	
		干燥烧结废气	经脱硝系统(SNCR)+脱硫塔(石灰石膏法脱硫)+湿式电除尘处理后通过1根35m高排气筒(DA001)排放	干燥和烧结窑进窑车端设2道窑门,废气经密闭收集后经脱硝系统(SNCR)+脱硫塔(石灰-石膏法脱硫)+湿式电除尘装置处理后通过1根35m高排气筒(DA001)排放	依托现有
		吹扫废气	/	<u>经布袋除尘器(TA004)处理后通过1根21m高排气筒(DA005)排放</u>	<u>新增1套布袋除尘器(TA004)</u>
	废水	车辆冲洗废水	经沉淀池(1个,15m ³)沉淀后回用	经沉淀池(1个,15m ³)沉淀后回用	依托现有
		生活污水	经化粪池(2个共30m ³)处理后浇灌厂区树木	经化粪池(2个共30m ³)处理后用于厂区绿化带施肥	依托现有
		脱硫废水	4个50m ³ 沉淀分离池,1个100m ³ 循环碱液池,脱硫废水循环回用。	4个50m ³ 沉淀分离池,1个100m ³ 循环碱液池,脱硫废水循环回用。	依托现有
	固废	一般固废	堆存至原料库内,不合格废砖经破碎加工后和除尘灰、泥渣一起回用于生产	堆存至原料库内,不合格废砖经破碎加工后和除尘灰、泥渣一起回用于生产	依托现有
		危险废物	暂存于危废暂存间(20m ²),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暂存于危废暂存间(20m ²),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依托现有
		生活垃圾	经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理	经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理	依托现有
	4、技改项目主要设备				

表 15 技改项目完成后全厂的设备一览表

设备类型	序号	名称	规格型号	现有工程数量	改建工程数量	改建后全厂数量	备注
破碎筛分车间	1	给料机	4*800	4 台	/	4 台	不变
	2	颚式破碎机	40*40	1 台	/	1 台	不变
	3	锤式破碎机	80*55	1 台	/	1 台	不变
	4	破碎机滚筒筛	1.8*5	2 套	/	2 套	不变
	5	电子配料系统	/	2 套	/	2 套	不变
	6	挖斗机	KL-300	1 台	/	1 台	不变
成型车间	7	对辊机	800	1 台	/	1 台	不变
	8	双轴搅拌机	SJJ350	1 台	/	1 台	不变
	9	双级真空挤出机	JKY60/60	1 台	/	1 台	不变
	10	重型程控切条切坯机	ZTP--Z--P	1 台	/	1 台	不变
	11	码垛机器人	川崎 700 型	2 台	/	2 台	不变
	12	窑车	4.6m×3.6m	150 台	20	170 台	新增 20 台
干燥车间	13	低温干燥窑	4.8m×79m	2 条	/	2 条	不变
	14	高温干燥窑	4.8m×122m	1 条	/	1 条	不变
烧结车间	15	烧结窑	<u>宽 4.8m</u> <u>高 3.0m</u>	<u>1 条</u>	<u>1 条</u>	<u>1 条</u>	<u>长度由 139m</u> <u>增至 155m</u>
	16	吹扫机	/	/	1 台	1 台	新增 1 台
包装车间	17	打包机	P2	1 套	/	1 套	不变
	18	叉车	FD35	2 台	/	2 台	不变

产能核算：

标砖：窑车尺寸为 4.6m×3.6m，摆放 8×6 垛，每垛 18 层，每层 10 块，共计 8640 块标砖，烧结窑烧结周期为 28h，即窑车从进烧结窑到出烧结窑需要 28 个小时，烧结窑中窑车数量为 $155\text{m} \div 3.6\text{m} \div 28\text{h} \times 24\text{h} \approx 37$ 车，即每天可以烧制 37 车标砖，日产量为 $37 \times 8640 \div 10000 = 31.968$ 万块。

空心砖：窑车尺寸为 4.6m×3.6m，摆放 4×3 垛，每垛 7 层，每层 30 块，共计 2520 块空心砖，烧结窑烧结周期为 24h，即窑车从进烧结窑到出烧结窑需要 24 个小时，烧结窑中窑车数量为 $155\text{m} \div 3.6\text{m} \approx 43$ 车，即每天可以烧制 43 车标砖，

日产量为 $43 \times 2520 \div 10000 = 10.836$ 万块，折合系数为 4.53，故折合标砖为 49.087 万块。

多孔砖：窑车尺寸为 $4.6\text{m} \times 3.6\text{m}$ ，摆放 4×3 垛，每垛 20 层，每层 20 块，共计 4800 块标砖，烧结窑烧结周期为 26h，即窑车从进烧结窑到出烧结窑需要 24 个小时，烧结窑中窑车数量为 $155\text{m} \div 3.6\text{m} \div 26\text{h} \times 24\text{h} \approx 40$ 车，即每天可以烧制 40 车多孔砖，日产量为 $40 \times 4800 \div 10000 = 19.2$ 万块，折合系数为 1.7，故折合标砖为 32.64 万块。

本项目年工作 330 天，其中标砖年生产时间为 85 天、多孔砖年生产时间为 85 天、空心砖年生产时间为 170 天，则年产量 = $85 \text{天} \times 31.968 \text{万块/天} + 85 \text{天} \times 32.64 \text{万块/天} + 160 \text{天} \times 49.087 \text{万块/天} = 1.3346$ 亿块。

5、产品方案及生产规模

改建项目实施后，生产规模由年产 9 千万块烧结砖和多孔砖增大至 1.2 亿块烧结砖和多孔砖，产品方案见下表。

表 16 改建项目主要产品方案及生产规模一览表

序号	产品种类	产品规格	现有工程产品数量	改建项目产品数量	与标砖体积比
1	烧结空心砖	240mm*115mm*240mm	1200 万块/年	1600 万块/年	4.53:1
2	烧结多孔砖	240mm*115mm*90mm	1200 万块/年	1600 万块/年	1.7:1
3	烧结标准砖	240mm*115mm*53mm	1524 万块/年	2032 万块/年	1:1
总计			折标砖 9000 万块	折标砖 1.2 亿块	/

经对照《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与《墙体材料行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6 年本）》等国家文件要求，本项目产品不在淘汰或限制类之列。

6、原辅材料消耗

本改建项目实施后营运期主要原、辅材料见下表。

表 17 本项目主要原辅材料消耗量一览表

原料	来源	现有工程用量	改建工程用量	储存方式	备注（改建前后变化）
煤矸石	三门峡龙王庄煤业有限公司	4.84 万 t/a	6.46 万 t/a	原料仓库储存	增加 1.62 万 t/a
建筑弃方	灵宝市区及周	11.30 万	15.07 万 t/a	原料仓库储存	增加 3.63 万

	<u>边建筑挖方</u>	<u>t/a</u>			<u>t/a</u>
生石灰	灵宝市	<u>123.9t/a</u>	<u>165.2t/a</u>	筒仓储存	<u>增加 41.3t/a</u>
PAM	巩义市	<u>4t/a</u>	<u>5.33t/a</u>	袋装, 仓库储存	<u>增加 1.33t/a</u>
尿素	灵宝市	<u>3.75t/a</u>	<u>5.0t/a</u>	袋装, 仓库储存	<u>增加 1.25t/a</u>
新鲜水	自备水井	<u>32200m³/a</u>	<u>48411m³/a</u>	厂区水井	<u>增加 16211t/a</u>
天然气	市政管网	<u>8000m³/a</u>	<u>8000m³/a</u>	天然气管网	不变
润滑油	灵宝市	<u>0.5t/a</u>	<u>0.5t/a</u>	袋装, 仓库储存	不变

PAM: 聚丙烯酰胺, 是一种线状的有机高分子聚合物, 同时也是一种高分子水处理絮凝剂产品。其分子式为(C₃H₅NO)_n, 分子量为 71.07, 具有絮凝性、粘合性和增稠性。产品无毒无害, 广泛应用于采油、选矿、洗煤、冶金、化工、造纸、纺织、制糖、医药、环保、建材、农业生产等部门。

尿素: 常温常压下为无色、无味的针状或棱柱状晶体, 工业或农业用尿素因含少量杂质, 常呈白色、半透明或淡黄色的颗粒状; 极易溶于水, 溶解时吸收大量热量, 使溶液温度降低; 可溶于甲醇、乙醇、甘油等极性有机溶剂, 难溶于乙醚、氯仿等非极性溶剂; 熔点为 132.7℃, 超过熔点后持续加热, 尿素会发生分解, 生成氨气、二氧化碳等物质; 密度约为 1.335g/cm³。在废气脱硝工序中, 尿素是选择性非催化还原法 (SNCR) 和选择性催化还原法 (SCR) 的常用还原剂, 核心作用是通过热解或水解生成氨气, 再与废气中的氮氧化物发生还原反应, 将其转化为无污染的氮气和水, 实现脱硝目的。

煤矸石: 煤矸石的无机成分主要是硅、铝、钙、镁、铁的氧化物和某些稀有金属。其化学成分组成的百分率: SiO₂ 为 52~65; Al₂O₃ 为 16~36; Fe₂O₃ 为 2.28~14.63; CaO 为 0.42~2.32; MgO 为 0.44~2.41; TiO₂ 为 0.90~4; P₂O₅ 为 0.007~0.24; K₂O+Na₂O 为 1.45~3.9; V₂O₅ 为 0.008~0.03。根据企业委托苏能煤炭检验 (三门峡店) 对煤矸石的检测数据, 煤矸石主要参数指标见下表, 检测报告详见附件 7。

表 18 煤矸石化学成分一览表

项目	全水份 (%)	空干基水份 (%)	挥发份 (%)	灰份 (%)	固定碳 (%)	高位发热量 (卡/克)	低位发热量 (卡/克)	全硫 (%)
数值	<u>3.12</u>	<u>0.54</u>	<u>11.03</u>	<u>74.66</u>	<u>14.25</u>	<u>1396</u>	<u>1271</u>	<u>0.30</u>

7、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

现有工程劳动定员 60 人, 本次改建工程劳动定员从现有工程调拨, 改建工程不新增劳动定员。

本项目年生产 330 天, 班制为 3 班制, 每班次 8h。

8、用地情况

根据河南华新奥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土地证（灵国用（2012）第13号），项目用地性质为工业用地。

9、四至情况及平面布置

（1）项目四至情况

项目位于灵宝市焦村镇东村，项目南侧和北侧为空地，东侧和西侧为村道，隔路为空地，距离项目最近的敏感点为东北侧40m六秀里·养康苑。项目周围环境情况见附图二。

（2）项目平面布置

厂区北侧为办公生活区以及烧结废气治理设施，南侧为生产区，生产区自东往西依次为原料车间、配料车间、陈化车间、成型车间和成品区，生产区南侧为干燥烧结区（自南往北依次为烧结窑、高温干燥窑和低温干燥窑）。

项目按照工艺流程次序进行厂房功能布置，车间内按照工艺流程顺序进行设备布置，方便生产，布局合理。综上，本项目总体平面布置图合理。厂区总平面布置见附图三。

10、本项目给、排水

10.1 给水

本项目用水由厂区自备水井供给，自备水井供水量为20m³/h，可以满足本项目用水需求。项目用水主要为生产用水及生活用水。

①喷淋用水：根据企业现有生产实际，物料装卸及生产车间物料加工过程中均采用喷淋降水进行除尘，本项目采用4套雾化喷淋装置，喷淋装置用水量为4L/(m²·h)，每天平均每天工作4h，喷淋用水量为12.8m³/d、4224m³/a。

②进出车辆冲洗用水：载重汽车运输量为20t/车次，改建后全厂煤矸石用量195.76t/d（64600t/a），建筑弃方456.67t/d（150700t/a），成品运输量约640t/d，每天车辆运入原料及运出产品65车次，加上空载，累积130车次。根据《建筑给水排水设计规范》（GB50015-2019），载重汽车车辆冲洗用水量按100L/辆·次计，冲洗车辆用水为13.0m³/d，车辆冲洗用水进入沉淀池，经沉淀后重新用于冲洗，损耗量按10%计算，则本项目车辆冲洗新鲜水用水量为1.3m³/d（429m³/a）。

③生产用水：根据河南省地方标准《工业与城镇生活用水定额》（DB41/T385-2025）：“先进值 $2.7\text{m}^3/\text{万块}$ ，通用值 $3.4\text{m}^3/\text{万块}$ ”，本项目生产用水量取 $3.0\text{m}^3/\text{万块}$ ，则项目制砖用水量为 $120\text{m}^3/\text{d}$ （ $36000\text{m}^3/\text{a}$ ）。

④脱硫塔用水：本项目采用脱硫塔（石灰-石膏法）对隧道窑燃烧烟气进行处理，需要使用新鲜水溶解药剂，脱硫塔循环水量为 $300\text{m}^3/\text{d}$ ，脱硫塔运行过程中，有 3% 的水分损耗，每天需补充新鲜水，用量为 $9.0\text{m}^3/\text{d}$ 、 $2970\text{m}^3/\text{a}$ 。

⑤生活用水：本项目劳动定员 60 人，不在厂区食宿，参照河南省地方标准《工业与城镇生活用水定额》（DB41/T385—2025），用水定额取 $60\text{L}/\text{人}\cdot\text{d}$ ，则生活用水总量为 $3.6\text{m}^3/\text{d}$ （ $1188\text{m}^3/\text{a}$ ）。

综上，本项目新鲜用水量为 $146.7\text{m}^3/\text{d}$ ， $48411\text{m}^3/\text{a}$ 。

10.2 排水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生产用水进入产品，通过烧结窑全部蒸发；

喷淋用水大部分进入产品，少量蒸发，不产生废水；

脱硫塔循环水沉淀后回用，不排放；

车辆冲洗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后回用于车辆冲洗，不排放；

现有工程生活用水量为 $3.6\text{m}^3/\text{d}$ （ $1188\text{m}^3/\text{a}$ ），产污系数按照 0.8 计，则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2.88\text{m}^3/\text{d}$ （ $950.4\text{m}^3/\text{a}$ ），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厂区绿化带施肥。

本项目水平衡见图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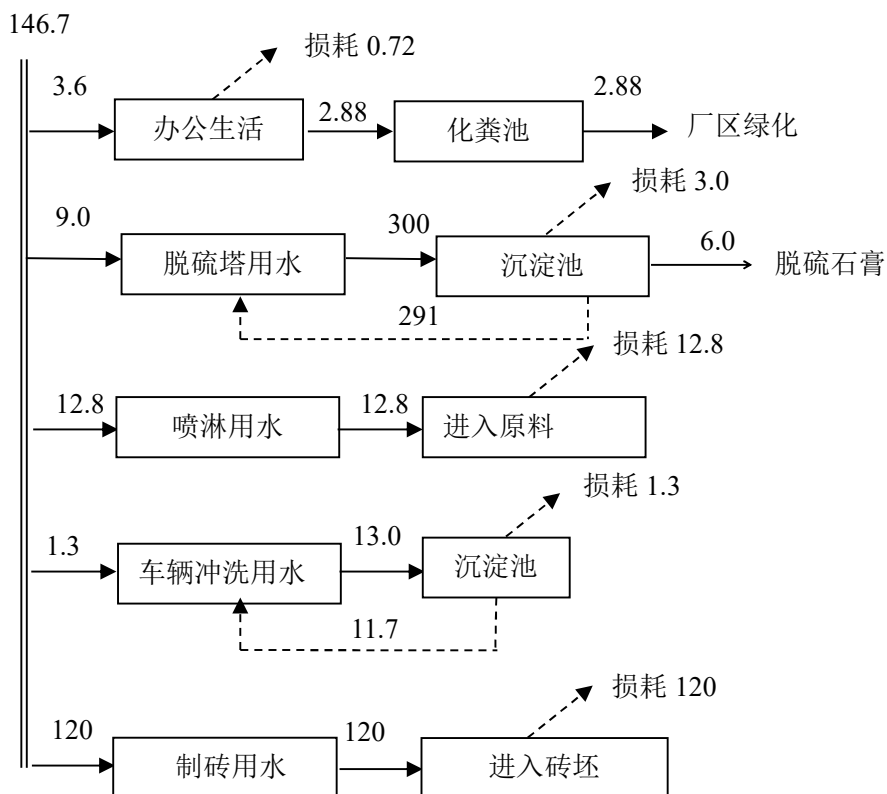


图 1 本项目水平衡图 单位： m³/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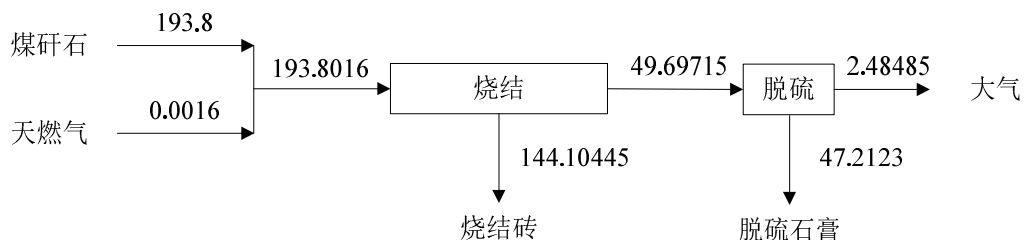


图 2 本项目硫平衡图 单位： t/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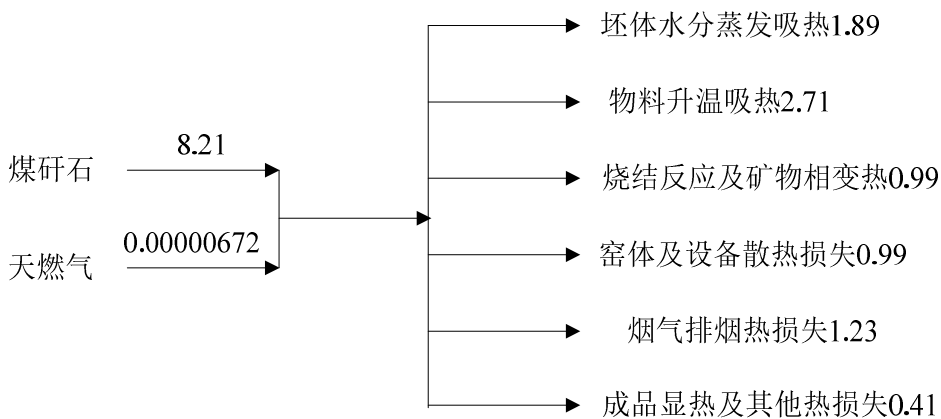


图 3 本项目热平衡图 单位： 10¹⁰kcal/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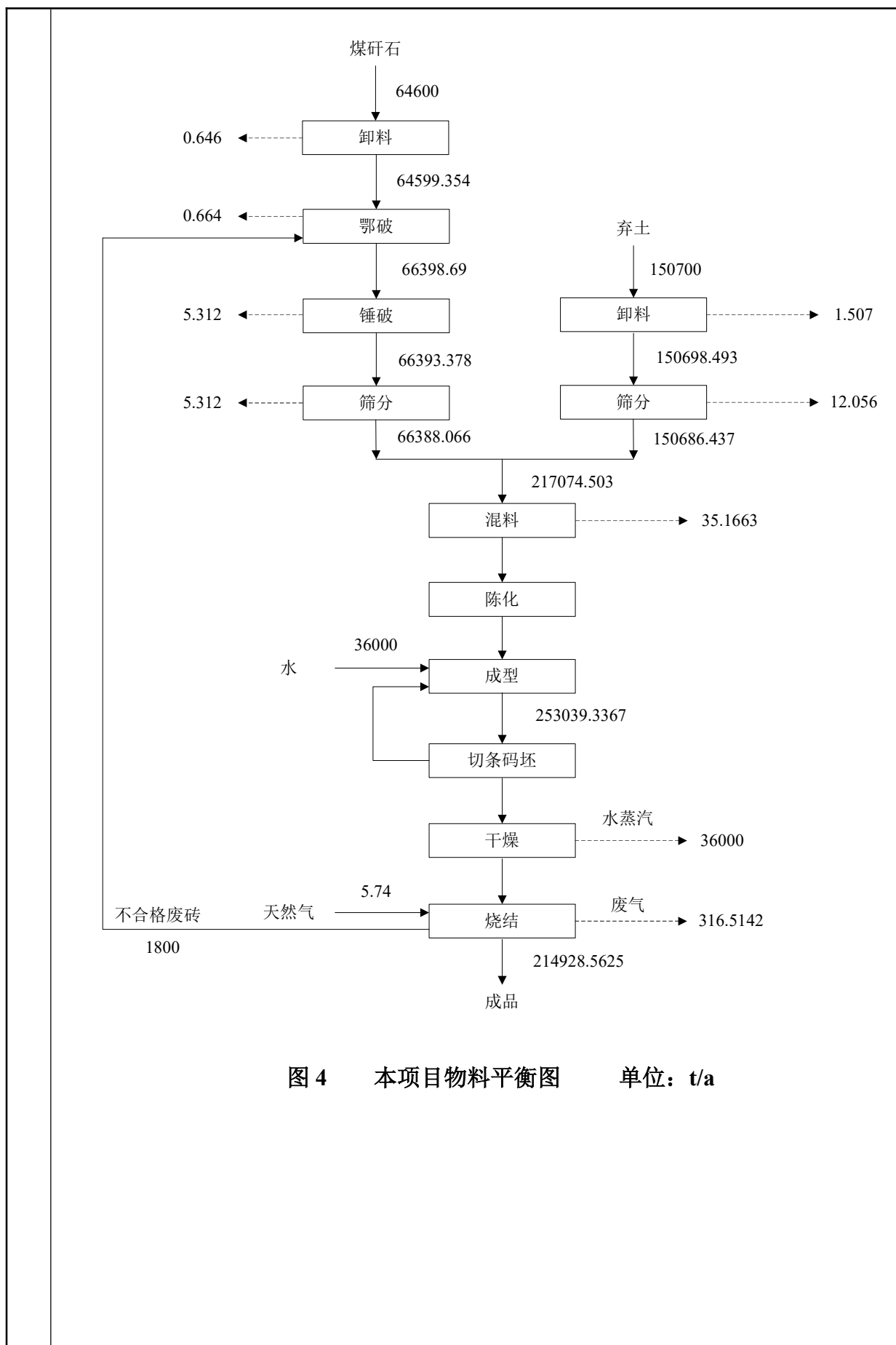


图 4 本项目物料平衡图 单位: t/a

1.工艺流程简述

本项目运营期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如下：

工艺流程和产排污环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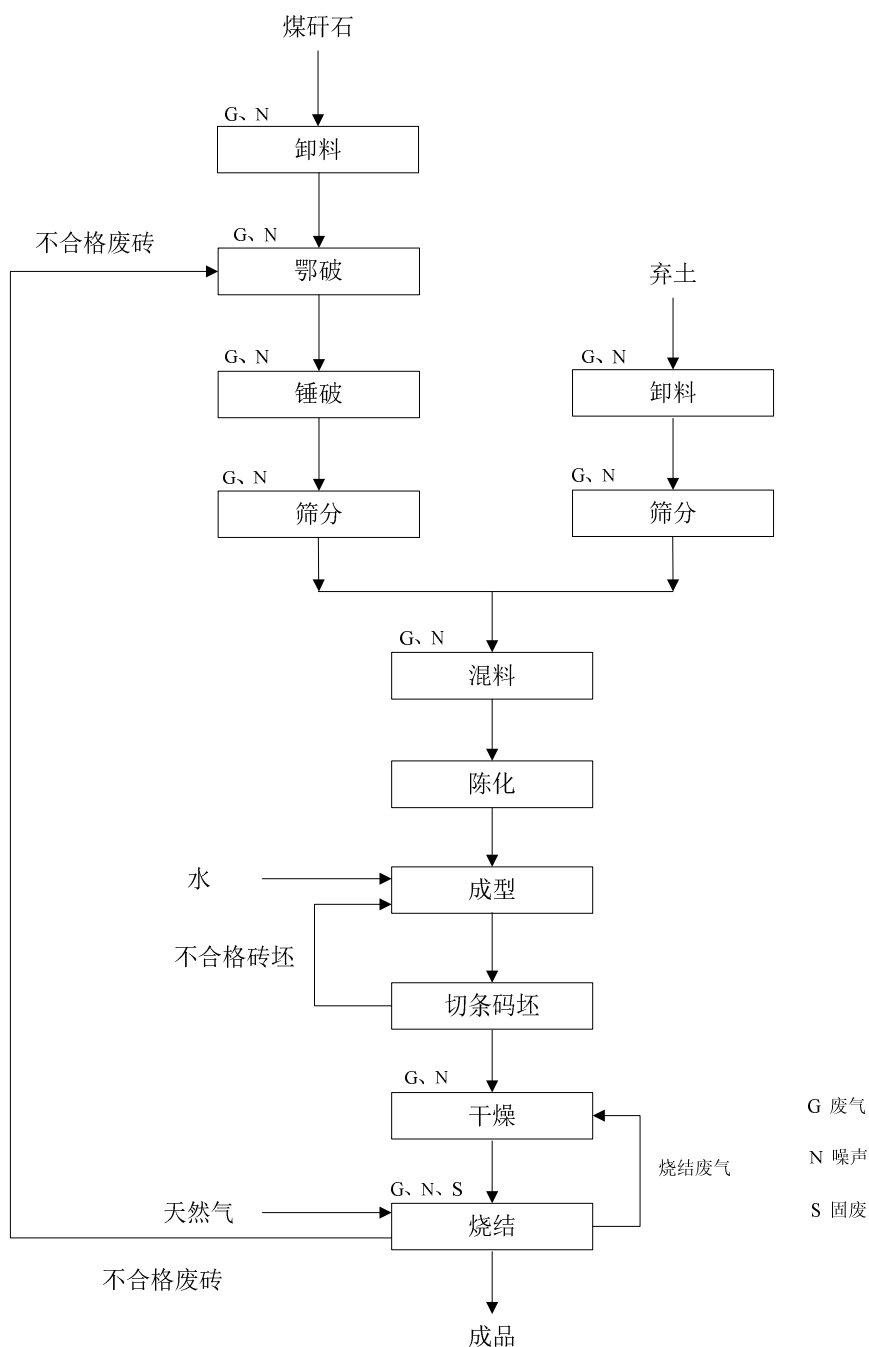


图 5 运营期生产工艺及产污环节示意图

工艺流程描述：

(1) 配料

原料煤矸石粒径小于 10cm，经计量设备计量后进入颚式破碎机破碎后，物料

粒径小于 5mm，由输送皮带进入锤式破碎机进行二级破碎，经二级破碎后，物料粒径小于 3mm，然后进入筛分工序，筛下物小于 3mm 物料经计量进入搅拌机，粒径大于 3mm 物料返回至锤式破碎机。原料建筑弃方不需要破碎，直接由输送皮带送入筛分工序。

(2) 混合

破碎、筛分后的两种物料同时落入一条输送皮带上，在输送皮带进行简单的混合，并在皮带上喷淋水少量水，润湿物料，混合后的物料由传送带进入陈化仓进行陈化。

(3) 陈化

原料陈化需 72 小时以上，使原料中的水分有足够的时间充分迁移，润湿粉料，并且进一步提高原料的均匀性，从而改善物料的物理性能，保证成型、干燥和烧结等工序的技术要求，提高产品的质量。

(4) 成型

陈化后的物料由传送带输送至搅拌机内，加水搅拌，保证含水率在 18%左右，经带式输送机送至双轴搅拌机搅拌挤出，然后进入双级真空挤出机挤出成型泥条，经自动切条切坯机切割成所需尺寸的砖坯，不合格砖坯返回陈化后的搅拌工序，合格砖坯由机械码坯、装车。

(5) 干燥

将成型好的砖坯送入静停线（低温干燥窑），静置 24 小时后送入高温干燥窑进行干燥，高温干燥时间为 12h，干燥温度 180~230℃，高温干燥窑热源为烧结窑内的余热。

(6) 烧结

烧结窑点窑采用清洁能源天然气。干燥后的产品由窑车送入到烧结窑进行烧结，烧结温度为 950~1050℃，烧结时间为 24~28h，得到高强度、高性能的成品砖，冷却后码垛待售。

2、主要产污环节及污染源分析

(1) 废气

原料装卸、破碎、筛分和传送过程以及吹扫过程产生的扬尘；干燥烧结工序产生的烟尘、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等。

(2) 废水

项目实施后的主要废水为进出厂区车辆轮胎冲洗废水和脱硫废水。

(3) 噪声

改建工程运营期噪声主要产生于破碎机、筛分机、码坯机、风机等机械设备，噪声污染源强为 80~90dB (A) 左右。

(4) 固体废物

本项目的固体废物主要为除尘器收集的粉尘、脱硫石膏、沉淀池产生的泥砂和不合格废砖。

2.主要产污工序

表 19 项目主要产污环节及污染物汇总表

类型	产污环节	污染物名称	污染因子
废气	原料装卸工序	装卸废气	颗粒物
	破碎工序	破碎废气	颗粒物
	筛分工序	筛分废气	颗粒物
	传送工序	传送废气	颗粒物
	干燥烧结工序	干燥烧结废气	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氟化物
	吹扫工序	吹扫废气	颗粒物
废水	车辆冲洗	车辆冲洗废水	COD、SS
	废气治理	脱硫废水	pH、COD、SS
噪声	高噪声设备运行过程	等效声级	等效声级
固废	脱硫石膏	脱硫石膏	一般固废
	不合格废砖	不合格废砖	
	车辆冲洗	沉渣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污染问题

1、现有工程概况

现有工程位于灵宝市焦村镇东村，建设单位于 2007 年 9 月 28 日取得了年产 9000 万块（折合标砖）粉煤灰烧结多孔砖（新型墙体）环境影响登记表的批复，于 2008 年建成投入生产，并于 2008 年 9 月 10 日取得了灵宝市环境保护局的验收批复。

2018 年，河南华新奥建材股份有限公司计划对现有部分生产设备进行升级改造，并委托河南首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河南华新奥建材股份有限公司新型墙体材料生产线智能化、绿色化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灵宝市环境保护局于 2018 年 12 月 24 日以灵环审[2018]69 号进行审批，改造内容为安装自动切码运系统一套，外购窑车 150 台，拆除原有的 24 条干燥洞，新建 1 条高温干燥窑和 2 条低温干燥窑；将现有 2 条烧结窑改造成 1 条烧结窑；新增脱硝系统 1 套；新建轻 8000 平方米钢结构厂房，减少人工成本，增加生产线的智能化与自动化。

2019 年 10 月，河南华新奥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完成自主验收，并在全国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信息系统填报（见附件）。

河南华新奥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16 日重新申请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9141120078224747X4001V；有效期限：自 2025 年 07 月 16 日至 2030 年 07 月 15 日止。

1.1 环保手续履行情况

表 20 现有工程环保手续履行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类别	批复/验收时间
1	河南华新奥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9000 万块（折合标砖）粉煤灰	环境影响登	2007 年 9 月 28 日
2	烧结多孔砖（新型墙体）	验收	2008 年 9 月 10 日
3	河南华新奥建材股份有限公司新型墙体材料生产线智能化、绿色	环境影响报	灵环审[2018]69 号
4	化改造项目	自主验收	2018 年 12 月 24 日
5	河南华新奥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排污许可	首次申请（2015 年 12 月 28 日）
			重新申请（2020 年 08 月 11 日）

			变更（2022年05月25日）
			变更（2023年10月08日）
			重新申请（2024年04月24日）
			重新申请（2025年07月16日）
			证书编号： 9141120078224747X4001V； 管理类别：重点管理 有效期限：自2025年07月16日至 2030年07月15日止
6	河南华新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绩效分级	B级，申报时间为2025年1月

1.3 现有工程产污环节

表 21 项目产污环节汇总表

类别	产污环节	污染因子	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	
废气	装卸料	颗粒物	车间密闭，雾化喷淋	
	破碎筛分工序	颗粒物	集气罩+密闭软帘+袋式除尘器+21m 排气筒	
	输送工序	颗粒物	集气罩+密闭软帘+袋式除尘器+21m 排气筒	
	干燥烧结工序	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氟化物	脱硝（SNCR）+脱硫(石灰-石膏法)+除尘（湿式电除尘）+35m 排气筒	
	吹扫工序	颗粒物	无组织逸散	
废水	生活污水	COD、BOD ₅ 、NH ₃ -N、SS	2 个共 30m ³ 化粪池	
	车辆冲洗废水	COD、SS	1 套车辆冲洗装置及 1 个 15m ³ 沉淀池	
	废气治理	pH、COD、SS	4 个 50m ³ 沉淀分离池，1 个 100m ³ 循环碱液池，脱硫废水循环回用。	
噪声	设备噪声	等效连续 A 声级	设置基础减震、厂房隔声等	
固废	一般固废	脱硫石膏	脱硫石膏	收集后定期外售
		不合格废砖	不合格废砖	不合格废砖经破碎后与沉渣一起回用于生产
		车辆冲洗	沉渣	
	危险废物	设备维修	废润滑油	厂区危废暂存间暂存后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办公生活	生活垃圾	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置

1.3 现有工程污染源及污染物排放情况汇总

根据 **2025 年在线监测数据** 以及 2025 年季度性监测数据，现有工程污染物排放情况见下表。

表 22 现有工程污染源及污染物排放情况汇总

项目	排放源	污染物	产生情况	处理措施	排放情况	排放限值	达标情况	
废气	破碎筛分工序	颗粒物	/	集气罩+密闭软帘+袋式除尘器+21m 排气筒	速率:0.0154~0.0227kg/h 浓度:2.3~3.3mg/m ³	10mg/m ³	达标	
	输送工序	颗粒物	/	集气罩+密闭软帘+袋式除尘器+21m 排气筒	速率:0.0251~0.0442kg/h 浓度:3.5~6.3mg/m ³	10mg/m ³	达标	
	烧结工序	颗粒物	/	干燥和烧结窑进窑车	浓度:1.782~2.807mg/m³	10mg/m ³	达标	
		二氧化硫	/	端设 2 道窑门+脱硝	浓度:3.742~8.796mg/m³	50mg/m ³	达标	
		氮氧化物	/	(SNCR)+脱硝(石灰	浓度:18.236~28.135mg/m³	100mg/m ³	达标	
		氟化物	/	-石膏法)+除尘(湿式电除尘)+35m 排气筒	速率:0.0093~0.0106kg/h 浓度:0.115~0.14mg/m³	3.0mg/m ³	达标	
	废水	生活污水	水量	1584m ³ /a	化粪池预处理后用于周围厂区绿化带施肥	综合利用		
COD			350mg/L					
BOD ₅			200mg/L					
氨氮			30mg/L					
SS			200mg/L					
噪声	生产设备	等效连续 A 声级	/	厂房隔声、距离衰减	昼间	53.4~56.1dB(A)	60dB(A)	达标
					夜间	43.2~46.6dB(A)	50dB(A)	达标
固废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1.5t/a	厂区收集后定期交由环卫工人清运	合理处置	/	/	
	脱硫石膏	脱硫石膏	400t/a	收集后外售		/	/	
	不合格废砖	不合格废砖	1368t/a	回用于生产		/	/	
	车辆冲洗	沉渣	4.5t/a			/	/	
	废润	废润滑油	0.5t/a	危废暂存间暂存后交		合理处置	/	/

滑油

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表 23 现有工程污染物排放汇总表(折满负荷)

类别	污染物	现有工程排放量（固体废弃物为产生量）	
废气	颗粒物	3.0614t/a	
	二氧化硫	3.7274t/a	
	氮氧化物	15.1469t/a	
	氟化物	0.0763t/a	
废水	COD	0t/a	
	BOD ₅	0t/a	
	NH ₃ -N	0t/a	
	SS	0t/a	
固废	生活垃圾	9.9t/a	
	一般固废	脱硫石膏	400t/a
		不合格废砖	1368t/a
		沉渣	4.5t/a
	危险废物	废润滑油	0.5t/a

2、与本项目有关的主要环境问题及整改措施

项目现有工程环境问题及整改措施见下表。

表 24 现场问题及整改措施一览表

序号	主要环保问题	整改措施	整改时限
1	现有工程破碎筛分工序集气及处理效率较低	加强破碎筛分工序集气口设置密闭软帘,并增加 1 套布袋除尘器用于处理筛分粉尘	与改建工程同步实施
2	吹扫粉尘未经收集处理	吹扫粉尘经集气罩收集后通过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 21m 高排气筒排放	
3	现有工程氮氧化物总量超出环评批复量	根据改建工程氮氧化物核算量重新申请总量指标	

3、拟整合项目环保手续

表 25 拟整合项目环保手续

序号	项目名称	类别	批复/验收文号及时间
1	河南华新奥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年 产 2.4 亿块粉煤灰烧结多孔砖和	环境影响报告表	三环监表[2012]70 号 2012 年 12 月 28 日
2	多孔砌块(一期工程 1.2 亿块)项目	竣工验收	三环审[2015]69 号 2015 年 08 月 26 日

拟整合项目厂区现状：该项目已于 2025 年 9 月 22 日提交退出承诺书、拆除方案；2025 年 9 月 25 日将破碎、配料、陈化、干燥、成型、烧结等主要生产工序拆除到位；2025 年 10 月 30 日申请注销排污许可证。

三门峡市生态环境局灵宝分局已于 2025 年 11 月 04 日在灵宝市人民政府网站上公示其拆除情况（<https://www.lingbao.gov.cn/16459/2025/11/2153530.html>）。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1.环境空气质量现状

1.1 环境空气质量区域达标判定

本项目位于灵宝市焦村镇东村，根据环境空气质量功能区划分，项目所在地为二类功能区，环境空气质量应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26）二级标准（过渡阶段浓度限值）。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环境空气》（HJ2.2-2018）中有关基本污染物环境质量现状数据的规定，可优先采用国家或地方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公开发布的评价基准年环境质量公告或环境质量报告中的数据或结论。因此，本次评价基本因子引用三门峡市生态环境局官网公布的《2025 年三门峡市生态环境质量概要》，具体环境空气质量现状评价详见下表。

表 26 三门峡市 2025 年环境空气质量现状评价一览表

污染物	评价指标	现状浓度 ($\mu\text{g}/\text{m}^3$)	标准值 ($\mu\text{g}/\text{m}^3$)	占标率 (%)	达标情况
PM _{2.5}	年平均质量浓度	37	30	123	不达标
PM ₁₀	年平均质量浓度	60	60	100	达标
SO ₂	年平均质量浓度	9	60	15	达标
NO ₂	年平均质量浓度	24	40	60	达标
CO	24 小时平均第 95 百分位质量浓度	1.0mg/m ³	4.0mg/m ³	25	达标
O ₃	日最大 8 小时平均第 90 百分位质量浓度	157	160	98.13	达标

由上表可知，项目所在区域 SO₂、NO₂、PM₁₀ 年平均质量浓度、CO 24 小时平均第 95 百分位质量浓度和 O₃ 日最大 8 小时平均第 90 百分位质量浓度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26）二级标准（过渡阶段浓度限值），PM_{2.5} 年平均质量浓度不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26）二级标准（过渡阶段浓度限值）。项目所在区域为环境空气质量不达标区。

区域
环境
质量
现状

为确保完成河南省和三门峡市下达的空气质量改善目标,使得辖区内环境得到有效治理,补足现阶段环境短板,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灵宝市正在实施《三门峡市 2025 年蓝天保卫战实施方案》等一系列措施,区域环境空气质量也将逐步得到改善。

通过上述方案的实施,项目区域各类污染物可得到有效控制,可以大大改善项目所在区域的环境空气质量现状。

1.2 特征污染物环境质量现状

为了解项目周围 TSP 环境质量现状,河南华新奥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委托河南德诺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焦村镇东村 TSP、氟化物进行监测,监测时间为 2025 年 12 月 22 日-24 日,监测点位及监测结果详见下表。

表 27 环境空气监控点位一览表

监测点位名称	方位	距本项目厂界距离	监测项目
焦村镇东村	南	100m	TSP、氟化物

表 28 环境空气监测结果统计表

单位: $\mu\text{g}/\text{m}^3$

监测点位名称	监测因子	监测时段	测值范围	污染指数范围	浓度限值	最大超标倍数	超标率%
东村	TSP	24h 均值	109~119	0.36~0.40	300	0	0
	氟化物	1h 均值	0.5~0.7	0.025~0.035	20	0	0
		24h 均值	0.22~0.26	0.031~0.037	7	0	0

由上表可知,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其他污染物(TSP、氟化物)质量现状浓度最大值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26)要求(TSP 日均值 $300\mu\text{g}/\text{m}^3$ 、氟化物日均值 $7\mu\text{g}/\text{m}^3$ 、氟化物 1h 均值 $20\mu\text{g}/\text{m}^3$)。

2.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

本项目生活污水经厂区化粪池收集后用于厂区绿化带施肥;车辆冲洗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后循环使用,不外排;脱硫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后循环使用,不外排。

根据《2025 年三门峡市生态环境质量概要》可知:2025 年全市地表水环境质量“优”。河流监测 12 条河流,水质类别均符合 I~III 类,水质状况“优”。断面监测断面 16 个,其中水质类别符合 I~II 类断面 11 个,占比 68.8%;III 类断

面 5 个，占比 31.2%。县界断面 4 个，“北梁桥”断面水质类别 II 类，水质状况“优”；“东七里”、“塔尼”、“石佛”断面水质类别 III 类，水质状况“良好”。湖库（水库）断面 2 个，“窄口水库”综合营养状态指数 42.2，营养状态为“中营养”，“三门峡水库”综合营养状态指数 45.1，营养状态为“中营养”。

本项目最近地表水体为弘农涧河，水质状况为“优”。

3. 声环境质量现状

本项目厂址所在地位于灵宝市焦村镇东村。为了解该项目所在区域的声环境质量现状，建设单位委托河南德诺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六秀里康养苑（项目东北 40m）声环境质量现状进行了监测，监测时间为 2025 年 12 月 19 日，检测结果如下：

表 29 声环境质量现状检测结果一览表 单位：dB (A)

时间 点位	2025.12.19		标准限值	达标情况
	昼间	夜间		
六秀里康养苑	52	41	昼间：55；夜间：45	达标

由上表可知，六秀里康养苑声环境质量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1 类标准要求。

4. 生态环境

本项目位于灵宝市焦村镇东村现有厂区内，不新增占地，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型）（试行）》，本项目不开展生态现状调查。

5. 电磁辐射

本项目不涉及电磁辐射，不开展电磁辐射现状开展监测与评价。

6. 地下水、土壤环境

本项目危废暂存间等污染源已采取严格的防渗措施，对地下水和土壤造成污染的可能性很小，因此不需开展现状调查。

环境保护目标	<p>根据现场勘查，本项目周围 500 米范围内无风景名胜区，无地下水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未发现珍稀动、植物等需特殊保护对象。主要环境保护目标见下表所示。</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30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环境要素</th> <th>保护目标</th> <th>人口</th> <th>距离(m)</th> <th>方位</th> <th>保护级别</th> </tr> </thead> <tbody> <tr> <td rowspan="2">大气环境</td> <td>东村</td> <td>276 户、1160 人</td> <td>100</td> <td>S</td> <td rowspan="2">《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26) 二级标准 (过渡阶段浓度限值)</td> </tr> <tr> <td>六秀里 康养苑</td> <td>667 户、2000 人</td> <td>40</td> <td>NE</td> </tr> <tr> <td>声环境</td> <td>六秀里 康养苑</td> <td>667 户、2000 人</td> <td>40</td> <td>NE</td> <td>《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1 类</td> </tr> <tr> <td>地表水环境</td> <td>弘农涧河</td> <td>/</td> <td>1300</td> <td>E</td> <td>《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III 类标准</td> </tr> </tbody> </table>						环境要素	保护目标	人口	距离(m)	方位	保护级别	大气环境	东村	276 户、1160 人	100	S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26) 二级标准 (过渡阶段浓度限值)	六秀里 康养苑	667 户、2000 人	40	NE	声环境	六秀里 康养苑	667 户、2000 人	40	NE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1 类	地表水环境	弘农涧河	/	1300	E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III 类标准	
	环境要素	保护目标	人口	距离(m)	方位	保护级别																													
	大气环境	东村	276 户、1160 人	100	S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26) 二级标准 (过渡阶段浓度限值)																													
		六秀里 康养苑	667 户、2000 人	40	NE																														
	声环境	六秀里 康养苑	667 户、2000 人	40	NE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1 类																													
地表水环境	弘农涧河	/	1300	E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III 类标准																														
污染物排放控制标准	<p>1. 废气</p> <p>本项目废气执行河南省地方标准《砖瓦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2234-2022)，本项目污染物排放标准及限值见下表。</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31 砖瓦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 colspan="2">排放形式</th> <th>污染物</th> <th>标准限值</th> <th colspan="2">执行标准</th> </tr> </thead> <tbody> <tr> <td rowspan="5">有组织</td> <td>原料制备、成型</td> <td>颗粒物</td> <td>10mg/m³</td> <td colspan="2" rowspan="5">河南省地方标准《砖瓦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DB41/2234-2022)</td> </tr> <tr> <td rowspan="4">干燥、烧结</td> <td>颗粒物</td> <td>10mg/m³</td> </tr> <tr> <td>二氧化硫</td> <td>50mg/m³</td> </tr> <tr> <td>氮氧化物</td> <td>100mg/m³</td> </tr> <tr> <td>氟化物</td> <td>3.0mg/m³</td> </tr> <tr> <td rowspan="3">无组织</td> <td rowspan="3">企业边界</td> <td>颗粒物</td> <td>1.0mg/m³</td> </tr> <tr> <td>二氧化硫</td> <td>0.5mg/m³</td> </tr> <tr> <td>氟化物</td> <td>0.02mg/m³</td> </tr> </tbody> </table>						排放形式		污染物	标准限值	执行标准		有组织	原料制备、成型	颗粒物	10mg/m ³	河南省地方标准《砖瓦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DB41/2234-2022)		干燥、烧结	颗粒物	10mg/m ³	二氧化硫	50mg/m ³	氮氧化物	100mg/m ³	氟化物	3.0mg/m ³	无组织	企业边界	颗粒物	1.0mg/m ³	二氧化硫	0.5mg/m ³	氟化物	0.02mg/m ³
	排放形式		污染物	标准限值	执行标准																														
	有组织	原料制备、成型	颗粒物	10mg/m ³	河南省地方标准《砖瓦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DB41/2234-2022)																														
		干燥、烧结	颗粒物	10mg/m ³																															
			二氧化硫	50mg/m ³																															
			氮氧化物	100mg/m ³																															
			氟化物	3.0mg/m ³																															
	无组织	企业边界	颗粒物	1.0mg/m ³																															
			二氧化硫	0.5mg/m ³																															
			氟化物	0.02mg/m ³																															
<p>2. 废水</p> <p>本项目生活污水经厂区化粪池收集后用于厂区绿化带施肥；车辆冲洗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后，循环使用，不外排；脱硫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后循环使用，不外排。</p>																																			
<p>3. 噪声</p> <p>运营期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p>																																			

中 2 类标准要求。噪声排放标准见下表。

表 32 噪声排放标准

位置	执行标准及类别	污染因子	标准限值
厂界四周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2 类标准	等效 A 声级	昼间 60dB(A) 夜间 50B(A)

4.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

5.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20)。

根据《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审核及管理暂行办法》(环发〔2014〕197号)、《河南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加强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管理工作的通知》，本项目涉及的总量控制指标有氮氧化物、颗粒物。

经计算本项目升级改造完成后全厂颗粒物排放量为 3.9247t/a、氮氧化物排放量为 20.1959t/a，现有工程颗粒物环评批复量为 4.898t/a（其中李家山村厂区 2.746t/a、东村厂区 2.152t/a）、氮氧化物环评批复量为 33.7253t/a（其中李家山村厂区 27.1823t/a、东村厂区 6.543t/a），未超出现有工程批复量，无需总量替代。

总
量
控
制
指
标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施工期环境保护措施	<p>项目利用现有厂房进行改造，不新增占地，不涉及土建工程，施工期建设内容主要为厂房内部格局改造及设备的安装，工程量较小，施工期较短，施工期基本上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影响，因此，本次评价不对施工期进行环境影响分析。</p>
-----------	--

1.废气
1.1 废气源强核算

表 33 项目大气污染物产排情况一览表

污染源	产污环节	废气量 (Nm ³ /h)	污染物种类	产生情况		废气治理			排放情况			
				产生量 (t/a)	产生浓度 (mg/m ³)	治理工艺	处理效率 (%)	是否为可行技术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排放量 (t/a)	排放形式
DA002	破碎	10000	颗粒物	5.6772	236.55	覆膜布袋除尘	99	是	2.37	0.0237	0.0568	有组织
DA004	筛分	15000	颗粒物	16.5006	458.35	覆膜布袋除尘	99	是	4.58	0.0688	0.165	有组织
DA003	输送	10000	颗粒物	33.408	421.82	覆膜布袋除尘	99	是	4.22	0.0422	0.3341	有组织
DA001	干燥 烧结	120000	颗粒物	182.7797	192.32	脱硝(SNCR法)+湿法脱硫(石灰-石膏法)+湿式电除尘	99	是	1.92	0.2308	1.8278	有组织
			二氧化硫	99.3966	104.58		95	是	5.23	0.6275	4.9698	有组织
			氮氧化物	33.6598	35.42		40	是	21.25	2.55	20.1959	有组织
			氟化物	0.6781	0.71		85	是	0.11	0.0128	0.1017	有组织
DA005	吹灰	3000	颗粒物	0.1572	158.82	覆膜布袋除尘	99	是	1.59	0.0048	0.0016	有组织
生产车间		/	颗粒物	5.0961	/	车间密闭,洒水抑尘	70	是	/	/	1.541	无组织

1.2 废气排放口基本情况

根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陶瓷砖瓦工业》(HJ954-2018)等,该项目有组织排放口为一般排放口,项目废气排放口基本信息见下表。

运营期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表 34 废气排放口基本情况一览表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基本情况					排放标准
	高度 (m)	排气筒内径 (m)	温度 (°C)	类型	地理坐标	
DA002	21	0.4	常温	一般排放口	E110.84685266° N34.51865937°	河南省地方标准《砖瓦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2234-2022)
DA003	21	0.4	常温	一般排放口	E110.84682316° N34.51850025°	
DA004	21	0.6	常温	一般排放口	E110.84612578° N34.51874777°	
DA001	35	2.74	45	一般排放口	E110.84585220° N34.51896435°	
DA005	21	0.3	常温	一般排放口	E110.84543645° N34.51839417°	

废气源强核算说明如下：

1.1.1 卸料废气

项目原料由自卸汽车运输至密闭车间内，在卸料过程会产生扬尘。参考《逸散性工业粉尘控制技术》中“第十九章、煤加工厂 表 19-2 煤加工过程逸散尘的排放因子，卸料的粉尘排放系数（卡车）为 0.01kg/t（卸料）”，故本项目原料卸料粉尘产生系数以 0.01kg/t（卸料）计。本项目需要卸载原料量为 21.53 万 t/a（其中煤矸石 6.46 万 t/a、建筑弃方 15.07 万 t/a），则原料卸料过程粉尘产生量为 2.153t/a。卸料粉尘在密闭车间内大部分自然沉降，企业并在原料区顶部设置雾化喷淋装置，在物料装卸过程中进行雾化抑尘，可减少 70%无组织粉尘的排放，则卸料粉尘无组织排放量为 0.6459t/a。

1.1.2 破碎废气

（1）废气源强

本项目煤矸石、不合格废砖经鄂破和锤破，由大块破碎为符合要求的粒径，产尘系数《逸散性工业粉尘控制技术》中“第十九章、煤加工厂 表 19-2 煤加工过程逸散尘的排放因子，一级破碎产污系数为 0.01kg/t（破碎料），二级破碎和筛选产污系数为 0.08kg/t（破碎和过筛料）”，结合同类项目生产情况、本工程情况进行选取：鄂破产污系数为 0.01kg/t（破碎料），锤破产污系数为 0.08kg/t（破碎料）。

本项目需要破碎的煤矸石和不合格废砖量为 6.64 万 t/a（其中煤矸石 6.46 万 t/a、不合格废砖 0.18 万 t/a），则本项目鄂破粉尘量为 0.664t/a，锤破粉尘量为 5.312t/a。

（2）污染防治设施可行性分析

根据《排污许可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陶瓷砖瓦工业》（HJ954-2018）“表 29 砖瓦工业排污单位废气污染防治可行技术”中“生产过程中原料制备、成型、包装机等对应排放口”中颗粒物污染防治可行技术为袋式除尘，本项目破碎工序治理设施为覆膜布袋除尘器，属于可行技术。

（3）废气产排情况

本项目破碎粉尘采用集气罩+软帘进行收集，集气效率按 95%计，风机风量为 10000m³/h，年运行时间为 2400h/a；治理措施为覆膜布袋除尘器，设计除尘效率为 99%。

表 35 破碎废气产排情况表

污染源	排放方式	污染物	产生情况	处理措施	排放情况	排气筒编号
破碎废气	有组织排放	颗粒物	产生量:5.6772t/a 速率:2.3655kg/h 浓度:236.55mg/m ³	集气罩+密闭软帘+布袋除尘器+21m 排气筒； 集气效率为 95%； 处理效率为 99%； 风量为 10000m ³ /h	排放量:0.0568t/a 速率: 0.0237kg/h 浓度:2.37mg/m ³	DA002
	无组织排放	颗粒物	产生量 0.2988t/a	车间密闭，洒水抑尘， 除尘效率按 70%计	排放量 0.0896t/a	

1.1.3 筛分废气

(1) 废气源强

本项目煤矸石、不合格废砖经破碎后和弃土一起进行筛分，产尘系数《逸散性工业粉尘控制技术》中“第十九章、煤加工厂 表 19-2 煤加工过程逸散尘的排放因子，二级破碎和筛选产污系数为 0.08kg/t（破碎和过筛料）”，结合同类项目生产情况、本工程情况进行选取：筛选产污系数为 0.08kg/t（过筛料）。

本项目需要筛分的煤矸石、不合格废砖和弃土共计为 21.71 万 t/a（其中煤矸石 6.46 万 t/a、不合格废砖 0.18 万 t/a、弃土 15.07 万 t/a），则本项目筛分粉尘量为 17.368t/a。

(2) 污染防治设施可行性分析

根据《排污许可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陶瓷砖瓦工业》（HJ954-2018）“表 29 砖瓦工业排污单位废气污染防治可行技术”中“生产过程中原料制备、成型、包装机等对应排放口”中颗粒物污染防治可行技术为袋式除尘，本项目破碎筛分工序治理设施为布袋除尘器，属于可行技术。

(3) 废气产排情况

本项目筛分粉尘采用集气罩+软帘进行收集，集气效率按 95%计，风机风量为 15000m³/h，年运行时间为 2400h/a；治理措施为覆膜布袋除尘器，设计除尘效率

为 99%。

表 36 筛分废气产排情况表

污染源	排放方式	污染物	产生情况	处理措施	排放情况	排气筒编号
筛分废气	有组织排放	颗粒物	产生量:16.5006t/a 速率:6.8752kg/h 浓度:458.35mg/m ³	集气罩+密闭软帘+布袋除尘器+21m 排气筒; 集气效率为 95%; 处理效率为 99%; 风量为 15000m ³ /h	排放量:0.165t/a 速率: 0.0688kg/h 浓度:4.58mg/m ³	DA004
	无组织排放	颗粒物	产生量 0.8685t/a	车间密闭,洒水抑尘,除尘效率按 70%计	排放量 0.2605t/a	

1.1.4 输送粉尘

(1) 废气源强

本项目输送废气源强采用 2025 年河南华新奥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例行监测数据, 具体监测结果见下表。

表 37 现有工程输送废气监测结果

污染源	污染物	处理措施	排放情况
输送废气	颗粒物	集气罩+密闭软帘+布袋除尘器+21m 排气筒	风量:7.28×10 ³ m ³ /h 速率:0.0348kg/h 浓度:4.8mg/m ³

现有工程集气效率按 95%计, 布袋除尘器处理效率按 99%计, 则现有工程输送废气颗粒物产生量为 26.3747t/a。

改建后项目规模由 9000 万块/年增加至 1.2 亿块/年, 则改建后输送粉尘产生量为 35.1663t/a。

(2) 污染防治设施可行性分析

根据《排污许可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陶瓷砖瓦工业》(HJ954-2018)“表 29 砖瓦工业排污单位废气污染防治可行技术”中“生产过程中原料制备、成型、包装机等对应排放口”中颗粒物污染防治可行技术为袋式除尘, 本项目破碎筛分工序治理设施为布袋除尘器, 属于可行技术。

(3) 废气产排情况

本项目输送粉尘采用集气罩进行收集, 集气效率按 95%计, 风机风量为

10000m³/h, 年运行时间为 7920h/a; 治理措施为布袋除尘器, 设计除尘效率为 99%。

表 38 输送废气产排情况表

污染源	排放方式	污染物	产生情况	处理措施	排放情况	排气筒编号
输送废气	有组织排放	颗粒物	产生量:33.408t/a 速率:4.2182kg/h 浓度:421.82mg/m ³	集气罩+密闭软帘+布袋除尘器+21m 排气筒; 集气效率为 95%; 处理效率为 99%; 风量为 10000m ³ /h	排放量:0.3341t/a 速率: 0.0422kg/h 浓度:4.22mg/m ³	DA003
	无组织排放	颗粒物	产生量 1.7583t/a	车间密闭, 洒水抑尘, 除尘效率按 70%计	排放量 0.5275t/a	

1.1.5 干燥烧结废气

(1) 废气源强

本项目干燥烧结废气源强采用 2025 年河南华新奥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在线数据 (颗粒物、二氧化硫和氮氧化物) 以及例行监测数据 (氟化物)。

现有工程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和氟化物的排放量分别为 0.9291t/a、2.5263t/a、10.2663t/a 和 0.0517t/a。

参考《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生态环保部 公告 2021 年 第 24 号) “303 砖瓦、石材等建筑材料制造行业系数手册-3031 粘土砖瓦及建筑砌块制造系数表 (续表 3)” 中末端治理技术处理效率并结合本项目生产实际, 确定本项目治理措施除尘效率为 99%、石灰-石膏法脱硫效率为 95%和除氟效率为 85%。

SNCR 是将含氨基的还原剂 (如氨水、尿素溶液) 喷入炉膛 850~1100℃ 的高温区域, 还原剂热解生成 NH₃ 或 NH₂ 自由基, 与烟气中的 NO_x (主要是 NO) 发生还原反应, 生成 N₂ 和 H₂O, SNCR 的典型脱硝效率为 30%~50%, 本项目按 40% 计。

根据现有工程在线统计数据以及现有治理措施处理效率反推出现有工程烧结废气中各污染物产生量, 现有工程干燥烧结废气颗粒物产生量为 92.913t/a、二氧化硫产生量为 50.5266t/a、氮氧化物产生量为 17.1104t/a 和氟化物 0.3447t/a (手动监测核算), 其中 2025 年 1 月、11 月、12 月以及 2 月和 10 月部分时间段停产,

2025 年全年总产量为 6100 万块，折合满负荷后现有工程干燥烧结废气颗粒物产生量为 137.0848t/a、二氧化硫产生量为 74.5474t/a、氮氧化物产生量为 25.2449t/a 和氟化物 0.5086t/a。

改建后项目规模由 9000 万块/年增加至 1.2 亿块/年，则改建后干燥烧结废气颗粒物产生量为 182.7797t/a、二氧化硫产生量为 99.3966t/a、氮氧化物产生量为 33.6598t/a 和氟化物 0.6781t/a。

(2) 污染防治设施可行性分析

根据《排污许可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陶瓷砖瓦工业》（HJ954-2018）“表 29 砖瓦工业排污单位废气污染防治可行技术”中“窑烟囱”中颗粒物污染防治可行技术有袋式除尘、电除尘、电袋复合除尘、湿式电除尘等技术，可根据需要采用多级除尘；二氧化硫治理技术有湿法脱硫技术和干法/半干法脱硫技术等；氮氧化物治理技术有低氮燃烧技术、其他组合降氮技术，本项目颗粒物采用湿式电除尘技术治理，二氧化硫采用湿法脱硫技术（石灰-石膏法）脱硫，氮氧化物采用 SNCR 法脱硝，均属于可行技术。

(3) 废气产排情况

项目干燥和烧结窑进窑车端设 2 道窑门，交替启闭、不同时打开，避免窑体内废气逸散至外界环境。现有工程年均风量为 80000m³/h，现有工程使用风机为变频风机，改建项目风量按 120000m³/h 计。

干燥烧结烟气集气效率按 100%计，年运行时间为 7920h/a；治理措施为脱硝（SNCR 法）+湿法脱硫（石灰-石膏法）+湿式电除尘，参考《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生态环保部 公告 2021 年 第 24 号）“303 砖瓦、石材等建筑材料制造行业系数手册-3031 粘土砖瓦及建筑砌块制造系数表（续表 3）”中末端治理技术处理效率并结合本项目生产实际，确定本项目治理措施除尘效率为 99%、石灰-石膏法脱硫效率为 95%、SNCR 法脱硝效率为 40%和除氟效率为 85%。

表 39 干燥烧结废气产排情况表

污染源	排放方式	污染物	产生情况	处理措施	排放情况	排气筒编号
干燥烧结烟气	有组织排放	颗粒物	产生量:182.7797t/a	集气系统+脱硝(SNCR法)+湿法脱硫(石灰-石膏法)+	排放量:1.8278t/a	DA001
			速率:23.0782kg/h		速率:0.2308kg/h	
		二氧化硫	浓度:192.32mg/m ³	湿式电除尘+35m排气筒;	浓度:1.92mg/m ³	
			产生量:99.3966t/a		速率:12.5501kg/h	
氮氧化物	速率:4.25kg/h	集气效率为100%;	浓度:5.23mg/m ³			
	浓度:35.42mg/m ³		颗粒物处理效率为99%;	速率:2.55kg/h		
氟化物	产生量:0.6781t/a	二氧化硫处理效率为95%;	速率:0.0128kg/h			
	速率:0.0856kg/h		氮氧化物处理效率为20%;	浓度:0.11mg/m ³		
			浓度:0.71mg/m ³	氟化物处理效率为85%;	风量:120000m ³ /h	

1.1.6 吹扫废气

(1) 废气源强

本项目吹扫废气产尘系数《逸散性工业粉尘控制技术》中“第十九章、煤加工厂 表 19-2 煤加工过程逸散尘的排放因子，二级破碎和筛选产污系数为 0.08kg/t（破碎和过筛料）”，结合本项目生产情况确定吹扫粉尘产生系数确定为 0.08kg/t_{原料}，本项目吹扫工序物料约为物料总量的 1%即 2171t/a，则吹扫工序粉尘产生量为 0.1747t/a。

(2) 污染防治设施可行性分析

根据《排污许可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陶瓷砖瓦工业》（HJ954-2018）“表 29 砖瓦工业排污单位废气污染防治可行技术”中“生产过程中原料制备、成型、包装机等对应排放口”中颗粒物污染防治可行技术为袋式除尘，本项目吹扫工序治理设施为覆膜布袋除尘器，属于可行技术。

(3) 废气产排情况

本项目吹扫粉尘采用集气罩进行收集，集气效率按 90%计，风机风量为 3000m³/h，年运行时间为 330h/a；治理措施为覆膜布袋除尘器，设计除尘效率为

99%。

表 40 筛分废气产排情况表

污染源	排放方式	污染物	产生情况	处理措施	排放情况	排气筒编号
吹扫废气	有组织排放	颗粒物	产生量:0.1572t/a 速率:0.4765kg/h 浓度:158.82mg/m ³	集气罩+布袋除尘器 +21m 排气筒; 集气效率为 90%; 处理效率为 99%; 风量为 3000m ³ /h	排放量:0.0016t/a 速率: 0.0048kg/h 浓度:1.59mg/m ³	DA005
	无组织排放	颗粒物	产生量 0.0175t/a	/	排放量 0.0175t/a	

1.2 废气排放达标情况

表 41 项目有组织废气污染源排放达标情况

排放口编号	污染源名称	污染物	排放情况	执行标准	标准来源	是否达标	
DA002	破碎废气	颗粒物	排放量:0.0568t/a 速率: 0.0237kg/h 浓度:2.37mg/m ³	10mg/m ³	河南省地方标准《砖瓦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2234-2022)	达标	
DA004	筛分废气	颗粒物	排放量:0.165t/a 速率: 0.0688kg/h 浓度:4.58mg/m ³	10mg/m ³		达标	
DA003	输送废气	颗粒物	排放量:0.3341t/a 速率: 0.0422kg/h 浓度:4.22mg/m ³	10mg/m ³		达标	
DA001	干燥烧结废气	颗粒物	排放量:1.8278t/a 速率: 0.2308kg/h 浓度:1.92mg/m ³	10mg/m ³		达标	
		SO ₂	排放量:4.9698t/a 速率:0.6275kg/h 浓度:5.23mg/m ³	50mg/m ³		达标	
		NO _x	排放量:20.1959t/a 速率:2.55kg/h 浓度:21.25mg/m ³	100mg/m ³		达标	
		氟化物	排放量:0.1017t/a 速率:0.0128kg/h 浓度:0.11mg/m ³	3mg/m ³		达标	
DA005	吹扫废气	颗粒物	排放量:0.0016t/a 速率: 0.0048kg/h	10mg/m ³			达标

浓度:1.59mg/m³

1.3 非正常工况排放情况

项目非正常工况指生产设施非正常工况或污染防治（控制）设施非正常状况，其中生产设施非正常工况指开停炉（机）、设备检修、工艺设备运转异常等工况，污染防治（控制）设施非正常状况指达不到应有治理效率或同步运转率等情况。本次评价按最不利情况考虑，假设非正常工况时，干燥烧结工序废气污染防治措施处理效率为设计处理效率 50%，则非正常工况时废气污染物排放情况见下表。

表 42 本项目非正常工况污染物产生情况一览表

排气筒 编号	污染源	污染物	风量 (m ³ /h)	污染物产生情况		频次	持续 时间	应对 措施
				产生速率 (kg/h)	产生浓度 (mg/m ³)			
DA001	干燥 烧结	颗粒物	120000	11.6545	97.12	1次/年	30min/ 次	加强管理维 护，定期检 修，必要时停 止生产
		SO ₂		6.5888	54.91			
		NO _x		3.4	28.33			
		氟化物		0.0492	0.41			

由上表可知，非正常工况，干燥烧结工序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和氟化物排放量和排放浓度增加，对周围环境空气的不利影响增强。

经了解，工业企业非正常工况一般可以在 30 分钟内处置完毕并恢复正常工况运行，若长时间无法得到解决，在必要时应停止生产运行，待检修完毕后先启用环保设备再正常投产运行。建议企业加强日常环保设备管理，杜绝因废气治理措施发生非正常工况导致废气排放浓度增高、排放量增多，造成环境污染。

1.4 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根据《2025 年三门峡市生态环境质量概要》，三门峡市 2025 年环境空气常规监测因子中 SO₂、NO₂、PM₁₀ 年平均质量浓度、CO 24 小时平均第 95 百分位质量浓度和 O₃ 日最大 8 小时平均第 90 百分位质量浓度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26）二级标准（过渡阶段浓度限值），PM_{2.5} 年平均质量浓度不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26）二级标准（过渡阶段浓度限值）。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破碎、筛分和输送过程中产生的颗粒物以及干燥烧结废气

过程中产生的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和氟化物。破碎粉尘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 21m 高排气筒（DA002）排放；筛分粉尘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 21m 高排气筒（DA004）排放；输送粉尘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 21m 高排气筒（DA003）排放；干燥烧结和吹扫废气经脱硝（SNCR）+脱硫（石灰-石膏法）+除尘（湿式电除尘）+35m 高排气筒（DA001）排放；吹扫粉尘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 21m 高排气筒（DA005）排放，各污染物满足河南省地方标准《砖瓦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2234-2022）相关要求。

综上，本项目对周围环境空气影响不大。

1.5 监测要求

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砖瓦工业》（HJ1254-2022），结合本项目运行期产污特征、项目工程周围环境实际情况，制定出本项目运行期废气监测计划，详见下表。

表 43 营运期监测计划

监测点	监测项目	监测频率	执行标准
破碎废气（DA002）	颗粒物	1 次/年	河南省地方标准《砖瓦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2234-2022）
筛分废气（DA004）	颗粒物	1 次/年	
输送废气（DA003）	颗粒物	1 次/年	
干燥烧结废气（DA001）	颗粒物、SO ₂ 、NO _x	自动监测	
	氟化物	1 次/年	
吹扫废气（DA005）	颗粒物	1 次/年	
厂界（上风向 1 个点、下风向 3 个点）	颗粒物、SO ₂ 、氟化物	1 次/年	

2、废水

项目产生的主要废水为生活污水、进出厂区车辆轮胎冲洗废水和脱硫废水。

①生活污水

改建工程不新增劳动定员，不新增生活污水。

②进出厂区车辆轮胎冲洗废水

现有工程设置进出厂区车辆清洗池，废水水质为 SS400mg/L，冲洗废水排入沉淀池，废水经沉淀后回用。

③脱硫废水

项目采用石灰-石膏法脱硫对隧道窑燃烧烟气进行处理，需要使用新鲜水溶解药剂，脱硫塔循环水量为 $300\text{m}^3/\text{d}$ 、 $99000\text{m}^3/\text{a}$ ，脱硫塔运行过程中，有 3% 的水分损耗，废水产生量为 $291\text{m}^3/\text{d}$ 、 $96030\text{m}^3/\text{a}$ 。废水中主要污染物为酸碱和 SS，废水经沉淀（4 个 50m^3 沉淀分离池）处理后，调节回用水 pH，最终进入循环碱液池（1 个 100m^3 循环碱液池），循环使用。

2.3 污染治理措施可行性分析

（1）生活污水

本项目生活污水主要污染物为 COD、氨氮、SS，采用化粪池处理，采取措施为常见的、普遍应用的生活污水预处理措施，技术可行。

（2）车辆冲洗废水

本项目车辆冲洗废水主要污染物为悬浮物，采用沉淀池处理，采取措施为常见的、普遍应用的处理措施，技术可行。

（3）脱硫废水

根据《排污许可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陶瓷砖瓦工业》（HJ954-2018）“表 34 陶瓷砖瓦工业排污单位废水污染防治可行技术”中“生产过程废水”可行技术为均质+絮凝+沉淀等，本项目生产废水（脱硫废水）治理工艺为均质+絮凝+沉淀，属于可行技术。

因此，项目废水污染治理设施可行。

3. 噪声

3.1 噪声源强

改建项目主要新增设备为风机，噪声源强为 $80\sim 90\text{dB}(\text{A})$ 。经距离衰减，加装消声器等措施，可降噪约 $20\text{dB}(\text{A})$ 。

主要噪声源情况详见下表。

表 44 工业企业噪声源强调查清单（室外声源）

序号	声源名称	型号	空间相对位置/m			声源源强（任选一种）		声源控制措施	运行时段
			X	Y	Z	（声压级/距声源距离）/（dB(A)/m）	声功率级/dB(A)		
1	风机	15000m ³ /h	240	70	0.5	/	90	基础减震	8:00~12:00
2	风机	3000m ³ /h	100	10	0.5	/	80	距离衰减	14:00~18:00

注：项目原点为生产车间西南角（经度为：110.84420264；纬度为：34.51808035），正东向为 X 轴正方向，正北向为 Y 轴正方向

3.2 噪声达标情况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声环境》（HJ2.4-2021）的要求，本项目采用《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声环境》（HJ2.4.2021）附录 A、B 中给定的噪声预测模型进行预测，预测结果见下表。

表 45 厂界噪声预测结果与达标分析表

预测方位	最大值点空间相对位置/m			时段	贡献值 (dB(A))	标准限值 (dB(A))	达标情况
	X	Y	Z				
东侧	310	60	1.2	昼间	34.44	60	达标
				夜间	34.44	50	达标
南侧	100	0	1.2	昼间	34.84	60	达标
				夜间	34.84	50	达标
西侧	0	60	1.2	昼间	28.85	60	达标
				夜间	28.85	50	达标
北侧	100	120	1.2	昼间	47.93	60	达标
				夜间	47.93	50	达标

由上表可知，经采取基础减震、距离衰减等措施后，厂界昼、夜间噪声预测结果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

本项目东北侧 40m 为六秀里康养苑，声环境敏感点噪声预测情况见下表。

表 46 本项目声环境敏感点噪声预测结果 单位：dB (A)

预测点位	现状值		贡献值	预测值		标准值	是否达标	执行标准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六秀里康养苑	52	41	24.71	52.01	41.01	昼间 55 夜间 45	达标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3096-2008) 1 类

预测评价结果表明：敏感点噪声预测值均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1 类标准。因此，项目运营期间产生的噪声对周围声环境影响较

小。

3.3 监测要求

表 47 噪声监测要求一览表

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厂界噪声	东、南、西、北厂界	昼间 Leq、夜间 Leq	1 次/季度

4. 固体废物

改建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一般固废。

一般固废为不合格废砖、沉淀池产生的泥砂和脱硫塔产生的脱硫石膏。

①不合格废砖：在生产过程中产生的不合格废砖 1800t/a，收集后回用于生产。

②沉淀池产生的泥砂：沉淀池产生的泥砂量为 6.0t/a，沉淀池每半年清理一次，清理的泥砂经重力脱水后回用于生产。

③脱硫塔产生的脱硫石膏：现有工程采用石灰-石膏法脱硫除尘，脱硫工序中使用大量生石灰，生石灰变成熟石灰后与 SO₂ 反应过程中，生产亚硫酸钙，经过氧化作用形成石膏。石膏溶液在分离沉淀池经絮凝后沉淀，石膏沉渣采用脱水机脱水后形成废石膏，脱除的废水进入循环水池。

脱硫塔废渣产生量为 530t/a，废渣主要成分为石膏，脱硫石膏暂存于厂区的一般固废暂存间内，最终作为建筑材料出售灵宝市宏远路桥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本项目改建后固废产排变化汇总见表 48。

表 48 改建项目固废产生及处置变化情况

固废名称	固废属性	现有工程产生量(t/a)	改建后产生量(t/a)	产生增减量(t/a)	处置方式
不合格废砖	一般固废	1368	1800	+432	回用于生产
沉淀池产生的泥砂	一般固废	4.5	6.0	+1.5	
脱硫石膏	一般固废	400	530	+130	作为建筑材料出售

综上所述，本项目固废均得到有效处置，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5. 原料与产品运输过程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利用三门峡龙王庄煤业有限公司煤矸石为原料，三门峡龙王庄煤业有限公司位于观音堂镇，距离本项目直线距离 64.9km。煤矸石运输道路为 310 国道

和 009 县道，其中 009 县道 1.6km。建筑弃方主要来自于灵宝市周边城市建设过程中的挖方，行驶路线主要沿 310 国道和 009 县道行驶。

项目出厂采用汽车运输，汽车运输道路产生的扬尘其污染物主要是 TSP。

由于原料及成品在运输过程中，经过沿线村庄，会产生运输扬尘。为了减少扬尘对运输线路沿线居民（主要为焦村镇）的影响。评价建议建设单位在物料运输过程中应采取如下措施：

- ①合理安排作业时间，不得在午休及夜间进行物料运输；
- ②运输车辆应采用毡布进行全密闭覆盖，减少运输过程中扬尘的产生；
- ③加强管理，限制超载；
- ④对进出厂区的车辆进行冲洗，防止扬尘的逸散；
- ⑤在不利气象条件下，建设单位应减少物料运输频次；

采取以上措施，可使扬尘对周边敏感点的影响降至最小程度。

综上所述，在严格落实评价建议的大气防治措施后，项目对运输路线周边敏感点的环境影响较小。

6.地下水、土壤

本项目属于煤矸石烧结砖生产线升级改造项目，生产过程中车辆冲洗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后循环使用；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掏用于肥田；脱硫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后循环使用，本项目化粪池和沉淀池均设置防渗措施，不涉及地表漫流。本项目废气不属于重金属、持久性有机污染物、难降解有机污染物以及最高法司法解释中规定的，不涉及大气沉降源。

为了最大限度减小本项目运营中对环境风险造成的影响，本项目生产车间地面进行硬化。采取以上措施后本项目不会对地下水、土壤产生影响。

7.风险

7.1 可能影响途径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附录 B 等资料，对项目生产过程中涉及的原辅材料、产品、燃料、副产品、最终产品、污染物等进行危险物质调查和识别。本项目涉及的主要危险物质为废润滑油等。

表 49 环境风险识别一览表

风险物质	存放或存在位置	最大存在量	临界量	危险特征	风险类型	影响途径
废润滑油	危废暂存间	0.5t	2500t	有毒	泄漏	地下水、土壤
天然气	天然气管网	0.05t	50t	易燃易爆	泄漏	大气、土壤

表 50 建设项目 Q 值确定表

序号	物质名称	CAS 号	最大存在总量	临界量 Qn/t	该种危险物质 Q 值
1	废润滑油	/	0.5t	2500	0.0002
2	天然气	/	0.05	50	0.001
合计 Q 值					0.0012

由上表可知， $Q < 1$ ，判定本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 I，本次环境风险运营期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评价进行简单分析。

7.2 风险防护措施

(1) 设置专人定期巡检，如发现包装桶有破损或其他异常现象时及时更换包装桶或采取其他措施。

(2) 加强管理，制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防范制度。

(3) 一旦出现事故，立即由平时的生产管理体制转为事故处理管理体制，应付处理事故的指挥决策。应急措施主要是断源（减少泄出量）、隔离（将事故区域与其他区域隔离，避免影响扩大）、回收（尽可能将泄漏物收集起来处理）、清污（处理已泄出危险物造成的后果）。

(4) 重点做好堵漏工具、泄漏物料处理工具、火灾消防器材的配备及维保，个人应急防护及应急通信设备的维护。完善环境安全事故或紧急情况下的应急准备和响应程序，预防和减少事故造成的环境影响。

(5) 危废暂存间设置和运行管理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的要求进行。

(6) 原料存放区应远离火种、热源等。车间内禁止吸烟，配置足够数量的泡沫、干粉灭火器。

8.生态

本项目位于灵宝市焦村镇东村，用地范围内无生态环境保护目标。项目运营期废气、废水、固废等均得到了有效地治理和控制，不会对区域的生态环境造成不良影响。

9. 项目污染物“三本账”

表 51 本项目完成后污染物产排量计算一览表

单位：t/a

类别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排放量	本项目排放量	以新带老削减量	建设完成后全厂总排量	排放增减量
废气	颗粒物	<u>3.0614</u>	<u>1.0189</u>	<u>0.1556</u>	<u>3.9247</u>	<u>+0.8633</u>
	二氧化硫	<u>3.7274</u>	<u>1.2424</u>	0	<u>4.9698</u>	<u>+1.2425</u>
	氮氧化物	<u>15.1469</u>	<u>5.049</u>	0	<u>20.1959</u>	<u>+5.049</u>
	氟化物	<u>0.0763</u>	<u>0.0254</u>	0	<u>0.1017</u>	<u>+0.0254</u>
废水	COD	0	0	0	0	0
	BOD ₅	0	0	0	0	0
	NH ₃ -N	0	0	0	0	0
	SS	0	0	0	0	0
固废	不合格废砖	1368	1800	1368	1800	+432
	生活垃圾	9.9	0	0	9.9	0
	沉淀池产生的泥砂	4.5	1.5	0	6.0	+1.5
	脱硫石膏	<u>400</u>	<u>130</u>	<u>0</u>	<u>530</u>	<u>+130</u>
	废润滑油	0.5	0	0	0.5	0

注：固废均为产生量。

10. 排污许可类别

本项目行业类别为：C3031 粘土砖瓦及建筑砌块制造。根据《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年版），本项目排污许可分类为重点管理，具体划分依据见下表。

表 52 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

行业类别	重点管理	简化管理	登记管理
二十五、非金属矿物制品业 30			
64.砖瓦、石材等建筑材料制造 303	粘土砖瓦及建筑砌块制造 3031（以煤或者煤矸石为燃料的烧结砖瓦）（本项目）	粘土砖瓦及建筑砌块制造 3031（除以煤或者煤矸石为燃料的烧结砖瓦以外的），建筑用石加工 3032，防水建筑材料制造 3033，隔热和隔音材料制造 3034，其他	仅切割加工的

		建筑材料制造 3039，以上均不含仅切割加工的	
--	--	-------------------------	--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排污许可类别属于重点管理，项目建成后，建设单位应及时在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平台上进行重新申请。

11.环保投资估算

项目总投资为 3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为 39.0 万元，占总投资的 13.0%，具体环保投资估算见下表。

表 53 项目拟采取的环保措施及投资一览表

污染要素	产污环节	环保措施	投资估算 (万元)	
废气	破碎工序	破碎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由一套除尘器处理后经 1 根 21m 高排气筒 (DA002) 排放	依托现有	
	筛分工序	筛分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由一套除尘器处理后经 1 根 21m 高排气筒 (DA004) 排放	5.0	
	物料传输工序	物料传输废气集气罩收集后由 1 套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 1 根 21m 高排气筒 (DA003) 排放	依托现有	
	吹扫工序	吹扫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由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 1 根 21m 高排气筒 (DA005) 排放	4.0	
	干燥烧结工序	干燥和烧结窑进窑车端设 2 道窑门，废气经脱硝系统 (SNCR)+脱硫塔 (石灰-石膏法脱硫)+湿式电除尘处理后通过 1 根 35m 高排气筒 (DA001) 排放	30	
	车间无组织粉尘	车间全部密闭，地面硬化，顶部设置雾化喷淋装置，车辆进出后及时关闭库门，定期打扫。运输皮带全部密闭。厂区道路洒水抑尘、定期清扫。	依托现有	
废水	生活污水	生活污水由厂区化粪池 (2 个共 30m ³) 预处理后厂区绿化带施肥	依托现有	
	车辆冲洗废水	车辆冲洗废水经沉淀池 (15m ³) 沉淀后，循环使用，不外排	依托现有	
	脱硫废水	4 个 50m ³ 沉淀分离池，1 个 100m ³ 循环碱液池，脱硫废水循环回用。	依托现有	
噪声	设备噪声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	
固废	一般固废	脱硫石膏	收集后定期外售	依托现有
		不合格	回用于生产	依托现有

		砖		
		除尘灰		
		车辆冲洗		
合计	/	/		39.0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内容要素	排放口(编号、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大气环境	DA001(干燥烧结)	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和氟化物	干燥烧结废气经脱硝系统(SNCR)+脱硫塔(石灰-膏法脱硫)+湿式电除尘处理后通过1根35m高排气筒(DA001)排放	河南省地方标准《砖瓦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2234-2022)
	DA002(破碎废气)	颗粒物	经1套除尘器处理后经1根21m高排气筒(DA002)排放	
	DA003(输送废气)	颗粒物	经1套除尘器处理后经1根21m高排气筒(DA003)排放	
	DA004(筛分废气)	颗粒物	经1套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1根21m高排气筒(DA004)排放	
	DA005(吹扫废气)	颗粒物	经1套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1根21m高排气筒(DA005)排放	
	车间无组织粉尘	颗粒物	车间全部密闭,地面硬化,顶部设置雾化喷淋装置,车辆进出后及时关闭库门,定期打扫。运输皮带全部密闭。厂区道路洒水抑尘、定期清扫。	
地表水环境	车辆冲洗废水	COD、SS	经沉淀后循环使用	/
	脱硫废水	pH、COD、SS	经沉淀后循环使用	
声环境	设备噪声(风机)	连续等效A声级	使用低噪声设备,建筑隔声、距离衰减等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
电磁辐射	—	—	—	—
固体废物	不合格废砖	不合格废砖	收集破碎后回用于生产	综合利用
	沉淀池产生的泥	泥砂	经重力脱水后用于生产	

	砂			
	除尘灰	除尘灰	收集后回用于生产	
	脱硫石膏	脱硫石膏	收集后最为建筑材料外售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p>(1) 设置专人定期巡检，如发现包装桶有破损或其他异常现象时及时更换包装桶或采取其他措施。</p> <p>(2) 加强管理，制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防范制度。</p> <p>(3) 一旦出现事故，立即由平时的生产管理体制转为事故处理管理体制，应付处理事故的指挥决策。应急措施主要是断源（减少泄出量）、隔离（将事故区域与其他区域隔离，避免影响扩大）、回收（尽可能将泄漏物收集起来处理）、清污（处理已泄出危险物造成的后果）。</p> <p>(4) 重点做好堵漏工具、泄漏物料处理工具、火灾消防器材的配备及维保，个人应急防护及应急通信设备的维护。完善环境安全事故或紧急情况下的应急准备和响应程序，预防和减少事故造成的环境影响。</p> <p>(5) 危废暂存间设置和运行管理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的要求进行。</p> <p>(6) 原料存放区应远离火种、热源等。车间内禁止吸烟，配置足够数量的泡沫、干粉灭火器。</p>			
其他环境管理要求	<p>1、本项目建成后，应按照环保要求，做好环保档案、台账记录；</p> <p>根据《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及《排污许可管理办法》等，本项目建成后，河南华新奥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应重新申请排污证。</p>			

六、结论

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项目选址可行，平面布局较为合理。项目污染防治措施有效、可行，各污染物均能实现达标排放或合理处置，对周围环境的污染影响较小。因此，在保证污染防治措施有效实施的基础上，并采纳评价建议后，从环境保护角度分析，本建设项目环境影响可行。

附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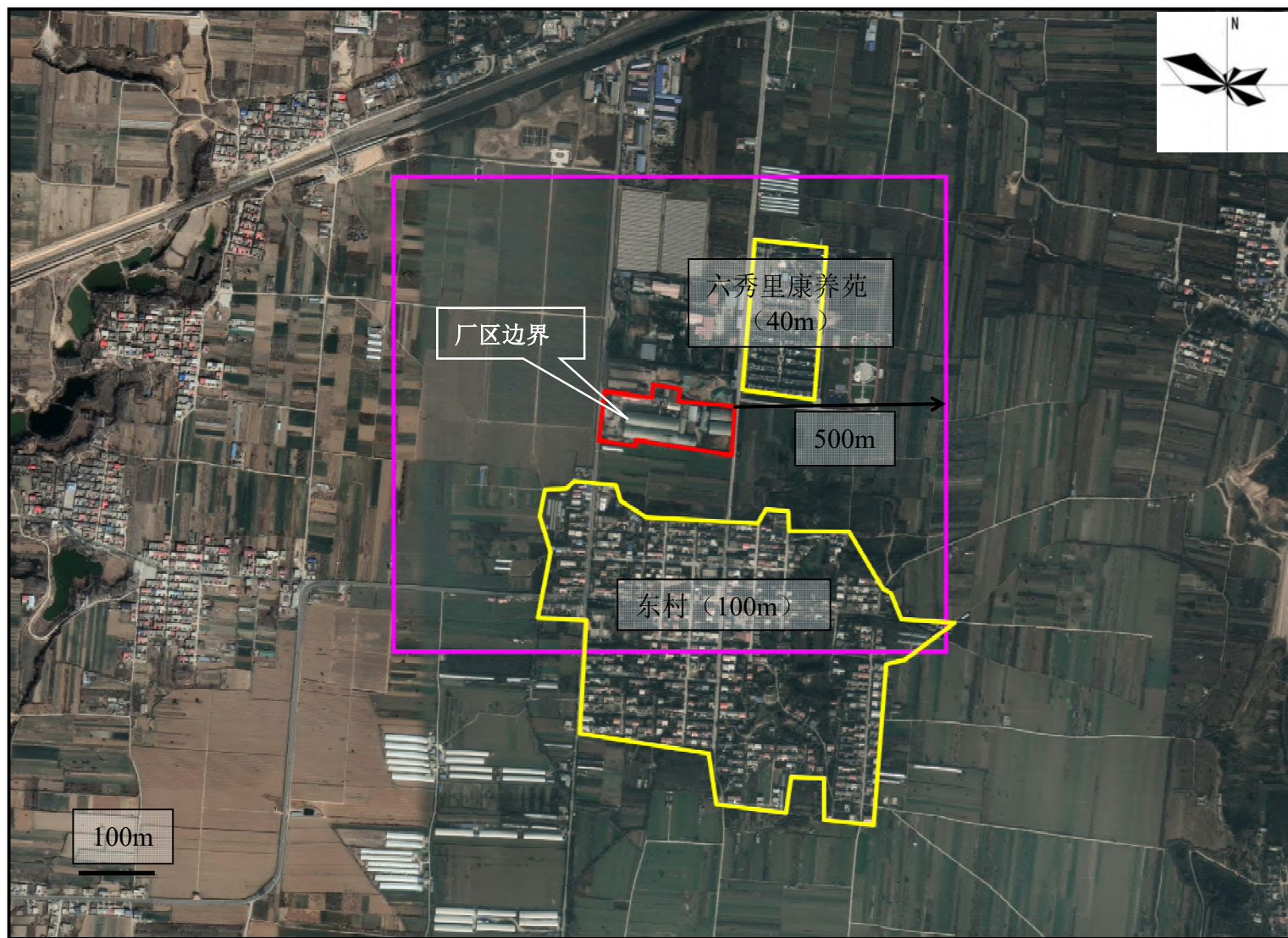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分类	项目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 物产生量)①	现有工程 许可排放量 ②	在建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产 生量)③	本项目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④	以新带老削减量 (新建项目不填)⑤	本项目建成后 全厂排放量(固体废 物产生量)⑥	变化量 ⑦
废气		颗粒物	<u>3.0614</u>	/	/	<u>1.0189</u>	<u>0.1556</u>	<u>3.9247</u>	<u>+0.8633</u>
		二氧化硫	<u>3.7274</u>	/	/	<u>1.2424</u>	0	<u>4.9698</u>	<u>+1.2425</u>
		氮氧化物	<u>15.1469</u>	/	/	<u>5.049</u>	0	<u>20.1959</u>	<u>+5.049</u>
		氟化物	<u>0.0763</u>	/	/	<u>0.0254</u>	0	<u>0.1017</u>	<u>+0.0254</u>
废水		COD	0	/	/	0	0	0	0
		SS	0	/	/	0	0	0	0
		氨氮	0	/	/	0	0	0	0
固体废物	一般 固废	不合格废砖	1368	/	/	432	0	1800	+432
		沉淀池产生的泥砂	4.5	/	/	1.5	0	6.0	+1.5
		脱硫石膏	400	/	/	130	0	530	+130
	危险 废物	废润滑油	0.5	/	/	0	0	0.5	0
	生活 垃圾	生活垃圾	9.9	/	/	0	0	9.9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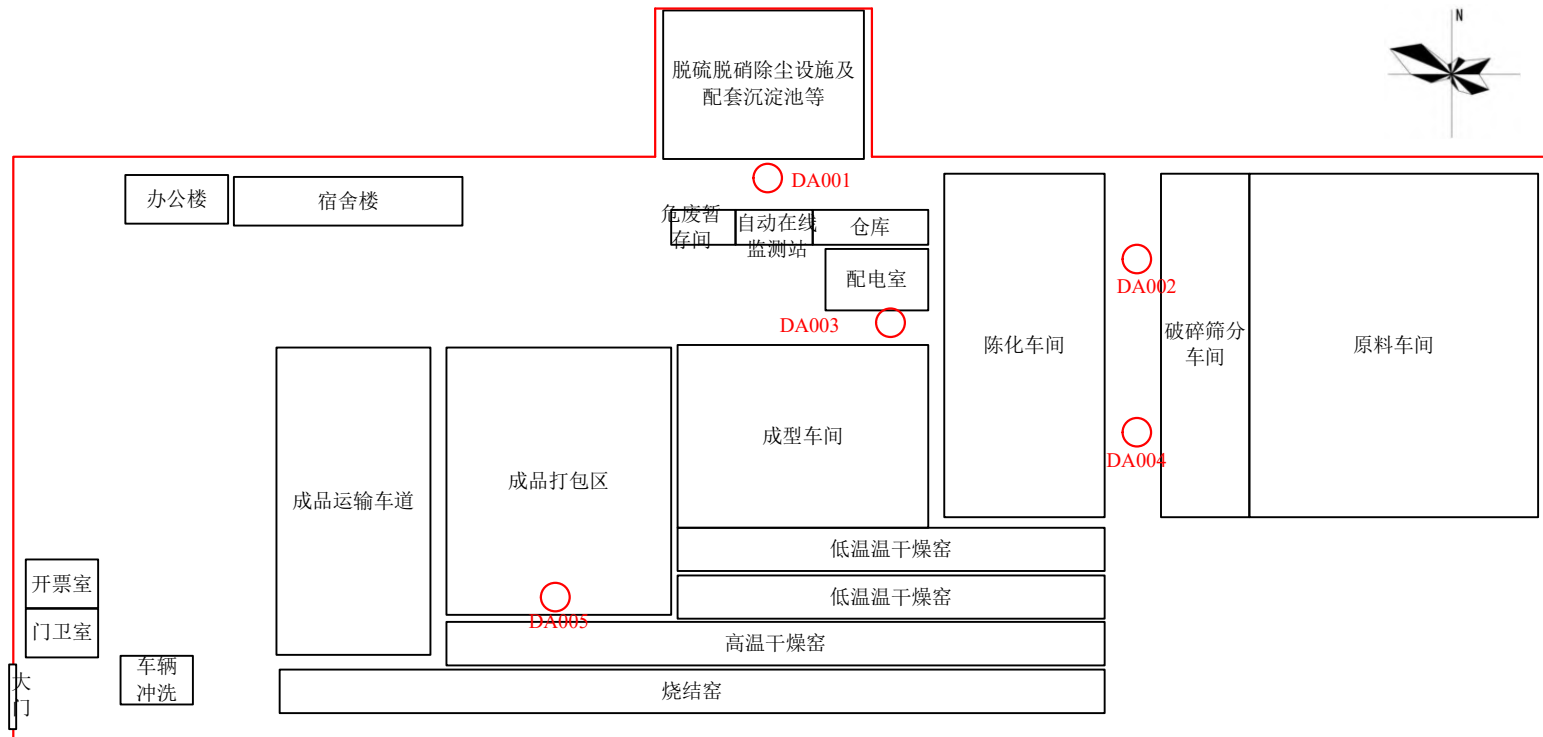
注：⑥=①+③+④-⑤；⑦=⑥-①；单位：t/a。



附图一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二 项目周边环境概况图



附图三 厂区平面布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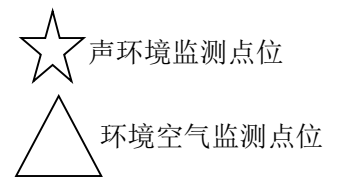
20m



附图四(1) 河南省三线一单综合信息应用平台查询结果(项目位置)



附图四（2） 河南省三线一单综合信息应用平台查询结果（研判分析结果）



附图五 大气、声环境现状监测点位图



破碎工序除尘器及排气筒 (DA002)



筛分工序除尘器及排气筒 (DA004)



输送除尘器及排气筒 (DA003)



烘干焙烧废气处理设施及排气筒 (DA001)



现有危废暂存间



车辆冲洗装置



六秀里 康养苑



工程师现场勘查照片

附图六 现场照片



附图七 运输路线图

委 托 书

河南青华生态环境设计有限公司：

我公司拟投资 300 万元，在灵宝市焦村镇东村建设“河南华新奥建材股份有限公司煤矸石烧结砖生产线升级改造项目”，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等相关规定，特委托贵公司承担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我单位将积极配合提供所需的评价资料，并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负责，望贵单位接受委托后积极开展工作。

特此委托。

委托方（盖章）：河南华新奥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10 月 29 日



河南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明

项目代码：2510-411282-04-02-800057

项目 名 称：煤矸石烧结砖生产线升级改造项目

企业(法人)全称：河南华新奥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证 照 代 码：9141120078224747X4

企业经济类型：股份制企业

建 设 地 点：三门峡市灵宝市焦村镇东村

建 设 性 质：改建

建设规模及内容：对现有煤矸石烧结砖生产线进行改造，提升隧道窑保温性能，优化物料周转流程，升级环保设备，提升环保绩效水平。具体建设内容包括：翻修隧道窑窑顶保温材料，新增20台大窑车，新增窑车自动除渣清扫机1套，新增袋式除尘器1套。改造升级后生产线达到年产1.2亿块煤矸石烧结砖的生产能力。

项 目 总 投 资：300万元

企业声明：本项目符合产业政策且对项目信息的真实性、合法性和完整性负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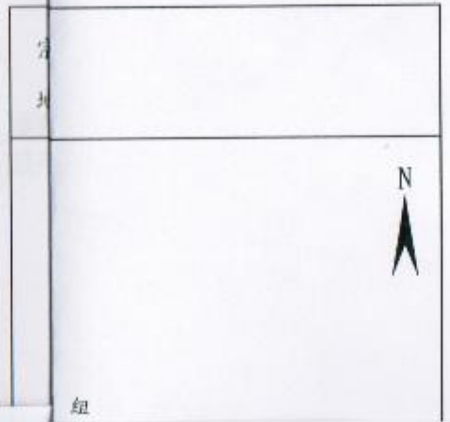
备案日期：2025年10月29日



灵 国用 (2012) 第 13 号

变更登记

土地使用权人	河南华新奥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座 落	灵宝市焦村镇东村村		
地 号	09-20-01	图 号	
地类 (用途)	工业用地	取得价格	618.0万元
使用权类型	出 让	终止日期	2061年2月22日
使用权面积	32423.0 M ²	其中	
		独用面积	M ²
		分摊面积	M ²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等法律法规，为保护土地使用权人的合法权益，对土地使用权人申请登记的本证所列土地权利，经审查核实，准予登记，颁发此证。



灵宝市 人民政府 (章)

2012年 4月 1日



2012 年 4 月 11 日



Nº 012291914

登记机关

证书监制机关

审批意见：

灵环审【2018】69 号

灵宝市环境保护局

关于河南华新奥建材股份有限公司新型墙体材料生产线
智能化、绿色化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河南华新奥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你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120078224747X4）上报的由河南首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的《河南华新奥建材股份有限公司新型墙体材料生产线智能化、绿色化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收悉。该项目审批事项在我局网站公示期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规定，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该《报告表》内容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要求和建设项目环境管理规定，评价结论可信。我局批准该《报告表》，原则同意你公司按照《报告表》所列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对策措施进行项目建设。

二、你公司应向社会公众主动公开经批准的《报告表》，并接受相关方的垂询。

三、你公司应全面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措施，各项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确保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

（一）向设计单位提供《报告表》和本批复文件，确保项目设计符合环境保护设计规范要求，落实防治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的措施。

（二）依据《报告表》和本批复文件，对项目建设过程中产生的废水、废气、噪声、固体废物等污染，以及因施工对生态环境造成的影响，采取相应的防治措施。

（三）项目运行时，外排污染物应满足以下要求：

1. 废气。原料车间、成品车间、生产车间密闭；锤破机、鄂破机进料口、出料口安装集气罩，滚筒筛全密闭，并设置集气口，破碎、筛分产生的废气经配套袋式除尘器处理后由 1#21m 高排气筒排放；物料运输使用全密闭的廊道，皮带转接头位于廊道内并设置抽风口，废气经过配套袋式收尘器处理后由 2#21m 高排气筒排放；隧道窑废气经双氧水脱硝、2 套管束除尘、双碱脱硫一体塔处理后由 1 根 40m 排气筒排放，配套设置 1 套烟气在线监测系统，并与环保部门联网；建筑弃方堆场对原有煤矸石堆场和进行密闭，地面硬化，进出口安装封闭软帘、雾化喷淋装置及移动式喷淋装置；振动给料机上方设

置雾化喷淋装置，并三面围挡；废气排放满足《砖瓦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9620-2013）要求。

2. 废水。车辆冲洗废水经1个15m³沉淀池处理后进入回用于生产；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厂区绿化；脱硫废水经处理再生后回用于脱硫系统，不外排。

3. 固废。设50m²一般废物暂存间，收集的粉尘回用于生产、脱硫石膏定期外售、不合格废砖用于路基填方；设置垃圾桶若干，生活垃圾及沉淀池产生的泥沙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贮存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其修改单要求。

4. 噪声。优先选用低噪声设备，对高噪声设备采取室内布置、减振、隔声、消声等治理措施；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标准要求。

（四）加强事故风险防范。制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进行演练，防止事故排放引发污染事故。

（五）按国家有关规定设置规范的废气污染物排放口，设立明显标志。认真落实《报告表》提出的监测计划，定期对废气、噪声等进行监测，并及时公开相关信息。

（六）根据灵宝市环保局对该项目的总量初审意见，本项目废气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为：氮氧化物6.543t/a、颗粒物2.152t/a、二氧化硫13.441 t/a。

（七）如果今后国家或我省颁布污染物排放限值的新标准，届时你公司应按新的排放标准执行。

四、项目建设过程中必须严格执行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每季度向当地环境监察机构报送环保措施落实情况，自觉接受各级环保部门的监督检查。工程竣工后，建设单位必须按《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进行验收，未经验收或验收不合格，不得正式投入运行。

五、本批复有效期为5年。如该项目逾期方开工建设，其环境影响报告表应报我局重新审核。

经办人：靳琳

2018年12月24日



浏览器地址: <https://cepc.lem.org.cn/#/projectmanager/projectinfo/HyProjectInfoList>

系统名称: 全国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信息系统
National Construction Project Completion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Acceptance Information System

导航菜单: 自验项目 | 退回管理 | 个人中心 | 使用手册 | 陈年太

面包屑: 首页 / 自验项目 / 自验项目

操作: + 新建自验项目

#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名称	项目建设地点	创建时间	提交时间	提交状态	操作
1	河南华新奥建材股份有限公司新型墙体材料生产智能化、绿色化改造	河南华新奥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河南三门峡灵宝市 焦村镇东村村	2019-10-14 10:39:20	2019-10-14 11:12:13	已提交	修改 打印

分页: < 1 > 前往 1 页 10条/页 共 1 条记录



排污许可证

证书编号：9141120078224747X4001V

单位名称：河南华新奥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河南省灵宝市焦村镇东村

法定代表人：陈年太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河南省灵宝市焦村镇东村

行业类别：粘土砖瓦及建筑砌块制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120078224747X4

有效期限：自 2025 年 07 月 16 日至 2030 年 07 月 15 日止



发证机关：（盖章）三门峡市生态环境局

发证日期：2025 年 07 月 16 日



苏能煤炭检验报告单



苏能煤检
SuNeng

委托方: *5398

送样时间: 2025年3月30日

样 别:

制样标准: GB/T-474-2008

检验项目	符号	收到基	空气干燥基	干 基	干燥无灰基	采用标准
		ar	ad	d	daf	
全水分 %	Mt	3.12				GB-211-2008
空干基水分 %	Mad	0.54				GB-212-2008
灰分 %	A		74.26	74.66		
挥发分 %	V	10.74	11.03	11.09	43.76	
焦渣特征	CNC	1				
固定碳 %	FC	13.81	14.17	14.25	56.24	
全硫 %	St	0.29	0.30	0.30		GB-214-2007
氢 %	H		1.49			计算
高位发热量 Kcal/Kg	Qgr		1396	1404		GB/T-213-2008
低位发热量 Kcal/Kg	Qnet	1271	1320			
氧化钙 %	GaO					GB/T-213-2008

- 1: 本报告只对来样负责, 不具备行业认证, 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只作为内部参考
 2: 备查样只存放当天, 如有异议请尽快联系
 3: 盖章有效, 无涂改



检测: 胡夕明

制单: 王平

苏能化验室

地址: 三门峡陕州区

电话: 13343661616/7407

审批意见:

三环监表[2012]70 号

对河南华新奥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2.4 亿块
粉煤灰烧结多孔砖和多孔砌块一期工程 1.2 亿块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

河南华新奥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由河南金环环境影响评价有限公司编制的《河南华新奥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2.4 亿块粉煤灰烧结多孔砖和多孔砌块一期工程 1.2 亿块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灵宝市环保局审查意见收悉。经研究,提出审批意见如下:

一、该项目利用粉煤灰、煤矸石为主要原料采用隧道窑一次码烧成型工艺年产 1.2 亿块粉煤灰烧结多孔砖和多孔砌块;总投资 92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66 万元。本项目属于新型墙体材料生产,符合国家产业政策;拟建厂址位于灵宝市焦村镇李家山村,用地性质为建设用地,符合灵宝市焦村镇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同意灵宝市环保局意见,原则批准该报告表,可以做为项目环保设计建设和管理的依据。

二、建设单位在项目设计和建设中应认真落实环评中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确保各项外排污染物达标排放。煤矸石、粉煤灰等原料应堆存在封闭的料棚内,不得露天堆放;运输车辆须采取密闭、加盖篷布等防扬散措施;原料采用封闭式皮带廊输送,控制无组织扬尘产生量;原料粉碎工段产生的废气经集气罩+袋式除尘器处理后经 15m 高排气筒排放;隧道窑焙烧烟气经除尘器+双碱法脱硫处理后 1 根 60m 高烟囱排

放；产生噪声的设备应采取相应的减振、隔声、消声等降噪措施，确保厂界噪声达标。

三、厂区排水实行雨污分流。生产过程不产生废水；生活废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厂区绿化及洒水降尘，不得外排；收尘灰、废砖坯全部返回原料系统循环用于生产；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送往垃圾中转站处理，不得随意倾倒；加强厂区绿化，四周植树，非硬化地面全部种草植树，美化环境。

四、项目建成后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暂定为：二氧化硫（SO₂）9.47t/a。

五、项目建设过程中，建设单位应严格按照《排污口规范化整治技术要求（试行）》规范化设置排污口及标志牌。项目建成须经环保部门核查同意后方可投入试生产，试生产三个月内及时向我局申请环保“三同时”验收，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正式生产。

六、本审批意见自下达之日起5年内有效。5年后项目建设，应当重新报批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七、日常监督管理工作由灵宝市环保局负责。

八、该项目审批在我局网站公示（网址：www.smxhb.gov.cn）。

经办人：张天鹏



三门峡市环境保护局文件

三环审〔2015〕69号

三门峡市环境保护局
关于河南华新奥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年产 2.4 亿块粉煤灰烧结多孔砖和多孔砌块
一期工程 1.2 亿块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申请的
批 复

河南华新奥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你公司上报的《关于河南华新奥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2.4 亿块粉煤灰烧结多孔砖和多孔砌块一期工程 1.2 亿块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申请》及相关材料收悉。该项目环保验收事项已在我局网站公示期满。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经对该项目的环保设施进行现场检查，并对验收监测报

告表进行审查，我局认为，该项目已落实了环评及批复文件提出的环保措施和要求，污染物排放满足相应标准及总量控制要求，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

二、该项目已建成并正常使用的环境保护设施主要包括以下内容：

1. 废气防治设施。

隧道窑所产生的烟气经引风机引入除尘脱硫设施处理后经60m高排气筒排放，脱硫采用钠钙双碱法脱硫工艺。

原料破碎和输送工段均设置在封闭车间。在原料破碎工段的破碎机加装集气罩，通过排风管道经引风机将废气引入袋式除尘器收尘处理后通过15米高排气筒排放，原料运输采用全封闭传输带。

原料堆场加设有挡雨棚，原料运输车采取密闭、加盖篷布等防扬散措施。

2. 废水治理设施。生产过程中无生产废水外排，生活废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厂区洒水降尘不外排。

3. 噪声防治设施。该项目产生噪声的设备主要是粉碎机、风机、皮带输送机等，主要噪声设备集中设置在生产车间内，并采取相应的减振、隔声、消声等降噪措施。

三、灵宝市环境监测站对该项目进行的环境监测结果（环监字〔2015〕第2号）表明：

（一）废气治理设施排放监测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隧道窑烟气脱硫除尘设施的除尘效率为 96.4%，脱硫效率为 94.9%，氟化物处理效率为 84.6%，均达到环评设计效果（除尘效率 90.0%，脱硫效率 75%）。

（二）污染物排放监测

1. 废气有组织排放监测

（1）隧道窑烟气排放监测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隧道窑焙烧产生的烟气经脱硫除尘后颗粒物排放浓度、二氧化硫排放浓度、氟化物排放浓度均符合《砖瓦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9620-2013）表 1 标准限值。

（2）破碎系统废气排放监测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原料破碎工段废气经袋式除尘器处理后，颗粒物排放浓度符合《砖瓦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9620-2013）表 1 标准限值。

2. 废气无组织排放监测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厂界颗粒物、二氧化硫、氟化物最高浓度测定值均符合《砖瓦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9620-2013）表 3 标准限值要求。

3. 噪声排放监测结果

验收监测期间，该项目东厂界、西厂界的昼间、夜间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北厂界昼间超标，夜间达标，主要是余热锅炉蒸汽排空的噪音致使北厂界昼间噪声超标。

4. 声环境质量监测

验收监测期间，上李家山村临近厂区的住户的昼间、夜间噪声均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1类标准。

（三）污染物排放总量

根据验收监测数据推算出该项目隧道窑外排废气中二氧化硫排放总量为 8.95t/a，符合环评批复的年排放总量控制指标。

四、自本批复下达之日起，该项目可以正式投入生产。不经环保部门同意，该项目的各项配套环保设施不得擅自停运，更不得擅自拆除；生产过程中，各项污染物排放不得突破本批复确认的相应指标。

五、如果今后国家或我省颁布严于本批复指标的新标准，届时你公司应按新标准执行。



抄送：灵宝市环保局

三门峡市环保局办公室

2015年8月26日印发





灵宝市人民政府

WWW.LINGBAO.GOV.CN

[网站首页](#)[新闻中心](#)[政府信息公开](#)[政务服务](#)[走进灵宝](#)[互动交流](#)[专题专栏](#)[高级搜索](#)[无障碍浏览](#)[进入适老模式](#)[★ 中国政府网](#)[★ 河南省政府网](#)[★ 三门峡市政府网](#)

首页 > 专题专栏 > 全面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 > 重点领域公开 > 生态环境 > 正文

关于灵宝市河南华新奥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年产2.4亿块粉煤灰烧结多孔砖和多孔砌块一期工程1.2亿块 项目拆除情况的公示

发布日期:2025-11-04 18:10 来源:三门峡市生态环境局灵宝分局

根据三门峡市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三门峡市砖瓦窑行业产能整合退出政策的通知》（三黄河办〔2025〕7号）文件精神，现将灵宝市河南华新奥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年产2.4亿块粉煤灰烧结多孔砖和多孔砌块一期工程1.2亿块项目拆除情况予以公示。公示时间2025年11月4日-11月10日。

该企业位于河南省三门峡市灵宝市焦村镇李家山村，建设年产2.4亿块粉煤灰烧结多孔砖和多孔砌块一期工程1.2亿块项目，产品主要是煤矸石烧结砖，2012年12月通过三门峡市环境保护局审批，批复文号:三环监表〔2012〕70号。项目于2015年5月建成投产，并于2015年8月份通过三门峡市环境保护局组织的竣工验收，验收文号为:三环审〔2015〕69号。

按上级文件要求，该企业2025年9月22日提交退出承诺书、拆除方案；2025年9月25日将破碎、配料、陈化、干燥、成型、焙烧等主要生产工序拆除到位；10月30日申请注销排污许可证。

请社会各界予以监督，若对公示内容有异议，请及时向我局反映。

联系电话：0398-3091897



控制编号: DNJC-04-TF-001-2024
报告编号: DNJC251218C01

检测 报告

委托单位: 河南华新奥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煤矸石烧结砖生产线升级改造项目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报告日期: 2025年12月29日




河南德诺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加盖检验检测专用章)

检验检测专用章



检测报告说明

- 1、本报告无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骑缝未加盖“检验检测专用章”及  章无效。
- 2、复制本报告中的部分内容无效。
- 3、复制报告未重新加盖“检验检测专用章”无效。
- 4、报告内容需填写齐全，无编制、审核、签发人签字无效。
- 5、对本报告若有异议，应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公司提出，逾期不受理投诉。
- 6、由委托单位自行采集的样品，仅对送检样品检测数据负责，不对样品来源负责。无法复现的样品，不受理投诉。
- 7、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用于广告宣传。

河南德诺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 中国（河南）自由贸易试验区洛阳片区（高新）
河洛路 215 号瑞泽大厦 203

邮编： 471000

电话： 0379-63622585

邮箱： hndnjc@163.com

一、概述

受河南华新奥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委托,河南德诺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2025年12月19日、12月22日~12月24日对煤矸石烧结砖生产线升级改造项目的环境空气、噪声进行了现场采样。依据检测后的数据结果,对照相关标准,编制了本检测报告。

二、检测内容

检测内容详见下表:

表 2-1 检测内容一览表

检测类别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环境空气	焦村镇东村	TSP、氟化物	1次/天,共3天
	焦村镇东村	氟化物	4次/天,共3天
噪声	六秀里康养苑(项目东北40m)	等效连续A声级	昼、夜间各1次,共1天

三、检测依据

检测过程中采用的分析方法及检测仪器见下表:

表 3-1 检测分析及仪器一览表

序号	检测项目	检测标准	检测方法	检测仪器型号及编号	检出限/最低检出浓度
1	TSP	HJ 1263-2022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电子天平 AUW220D DNYQ-N035-3	7 $\mu\text{g}/\text{m}^3$
2	氟化物	HJ 955-2018	环境空气 氟化物的测定 滤膜采样/氟离子选择电极法	离子计 PXSJ-216 DNYQ-N023-1	小时均值: 0.5 $\mu\text{g}/\text{m}^3$
3					日均值: 0.06 $\mu\text{g}/\text{m}^3$
4	环境噪声	GB 3096-2008	声环境质量标准	多功能声级计 AWA6228+ DNYQ-N053-3	/

四、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质量控制与质量保证严格按照国家相关标准要求进行,实施全过程质量保证:

1. 所有检测及分析仪器均在有效检定期内,并参照有关计量检定规程定期校验和维护。

2. 检测分析方法采用国家颁布的标准分析方法, 检测人员经考核并持有合格证书。
3. 所有项目按国家有关规定及我公司质控要求进行质量控制。
4. 检测数据严格实行三级审核。

五、检测人员

李罗浩、张育倩等

六、检测分析结果

检测结果详见下表:

表 6-1 环境空气检测结果表

采样日期	采样点位	TSP(mg/m ³)	备注
2025.12.22	焦村镇东村	0.119	多云; 温度: 1.1°C; 气压: 100.0kPa; 风速: 3.2m/s; 风向: SE
2025.12.23	焦村镇东村	0.123	多云; 温度: 3.6°C; 气压: 99.7kPa; 风速: 2.3m/s; 风向: NW
2025.12.24	焦村镇东村	0.109	晴; 温度: 3.3°C; 气压: 99.8kPa; 风速: 1.7m/s; 风向: NE

表 6-2 环境空气检测结果表

采样日期	采样点位	氟化物(μg/m ³)	备注
2025.12.22	焦村镇东村	0.25	多云; 温度: 1.1°C; 气压: 100.0kPa; 风速: 3.2m/s; 风向: SE
2025.12.23	焦村镇东村	0.22	多云; 温度: 3.6°C; 气压: 99.7kPa; 风速: 2.3m/s; 风向: NW
2025.12.24	焦村镇东村	0.26	晴; 温度: 3.3°C; 气压: 99.8kPa; 风速: 1.7m/s; 风向: NE

表 6-3 环境空气检测结果表

采样日期	采样点位	时间	氟化物($\mu\text{g}/\text{m}^3$)	备注
2025.12.22	焦村镇东村	02:00~03:00	ND	多云; 温度: -2.3°C ; 气压: 100.1kPa ; 风速: 3.5m/s ; 风向: SE
		08:00~09:00	0.5	多云; 温度: 0.2°C ; 气压: 100.0kPa ; 风速: 3.2m/s ; 风向: SE
		14:00~15:00	0.6	多云; 温度: 3.6°C ; 气压: 99.8kPa ; 风速: 3.0m/s ; 风向: SE
		20:00~21:00	0.5	多云; 温度: 0.9°C ; 气压: 100.0kPa ; 风速: 3.3m/s ; 风向: SE
2025.12.23	焦村镇东村	02:00~03:00	ND	多云; 温度: 0.5°C ; 气压: 100.0kPa ; 风速: 2.5m/s ; 风向: NW
		08:00~09:00	0.6	多云; 温度: 2.9°C ; 气压: 99.8kPa ; 风速: 2.7m/s ; 风向: NW
		14:00~15:00	0.5	多云; 温度: 6.6°C ; 气压: 99.5kPa ; 风速: 2.6m/s ; 风向: NW
		20:00~21:00	ND	多云; 温度: 3.3°C ; 气压: 99.7kPa ; 风速: 2.4m/s ; 风向: NW
2025.12.24	焦村镇东村	02:00~03:00	0.5	晴; 温度: -1.5°C ; 气压: 100.1kPa ; 风速: 1.5m/s ; 风向: NE
		08:00~09:00	0.7	晴; 温度: 2.7°C ; 气压: 99.9kPa ; 风速: 1.7m/s ; 风向: NE
		14:00~15:00	0.6	晴; 温度: 6.9°C ; 气压: 99.6kPa ; 风速: 1.9m/s ; 风向: NE
		20:00~21:00	ND	晴; 温度: 3.0°C ; 气压: 99.8kPa ; 风速: 1.8m/s ; 风向: NE

表 6-4 噪声检测结果表

检测日期	检测点位	检测结果 单位: dB(A)	
		昼间	夜间
2025.12.19	六秀里康养苑 (项目东北 40m)	52	41

编制人: 段林冲

审核人: 张虎羽

签发人: 刘夏

日期: 2025年12月19日

河南德诺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报告结束



河南华新奥建材股份有限公司煤矸石烧结砖生产线升级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技术评审意见

2026年03月25日，三门峡市生态环境局灵宝分局在灵宝市主持召开了《河南华新奥建材股份有限公司煤矸石烧结砖生产线升级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技术评审会。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河南华新奥建材股份有限公司、编制单位河南青华生态环境设计有限公司等单位的代表及会议邀请的专家，会议组成了专家组（名单附后），负责报告表的技术评审。与会人员会前实地查看了项目建设厂址及项目周围环境状况，会上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项目建设内容的介绍和编制单位对报告表编制内容的汇报，经认真咨询、讨论，形成如下技术评审意见。

一、项目基本情况

河南华新奥建材股份有限公司拟投资300万元对现有煤矸石烧结砖生产线进行改造，提升隧道窑保温性能，同时将隧道窑由原来的139m增长至155m，优化物料周转流程，升级环保设备，提升环保绩效水平，经改造升级后生产线达到年产1.2亿块煤矸石烧结砖的生产能力。

灵宝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于2025年10月29日对该项目进行了备案（备案代码：2510-411282-04-02-800057）。

二、编制单位相关信息审核情况

报告表编制主持人吕鸿雁（信用编号：BH014376）参加了会议，专家现场核实其个人身份信息（身份证、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证书、三个月内社保缴纳记录等）齐全，项目现场踏勘相关影像齐全，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质控记录齐全。

三、报告表总体评价

该报告表编制较规范，区域环境现状调查基本清楚，环境影响评价内容符合项目特征，提出了污染防治措施，评价结论总体可信，经认真修改完善并经专家组复核后可上报。

四、报告表应补充完善以下内容：


1、补充项目产能置换来源合法性分析；根据备案完善项目建设内容，核实项目改扩建后隧道窑规格与产能的匹配性；完善项目与绩效分级、豫环委办函〔2025〕7号等相关政策文件相符性分析。

2、完善项目原辅材料用量及成分分析。细化项目生产工艺流程、产污环节及储运系统介绍，补充物料平衡、硫平衡及热平衡分析；完善主要设备一览表，分析主要生产设备选型的合理性。完善项目废气源强确定依据，核实废气源强；细化废气收集及脱硫脱硝措施可行性分析。进一步完善干燥、烧结废气依托现有治理措施可行性分析，核实集气、去除效率。强化项目无组织控制措施。

3、核实原料含水率，细化用水环节，完善水平衡分析。核实固废产生种类、产生量及处置方式。

4、细化现有工程环保问题及整改要求；完善项目“以新代老”削减量，核实项目完成后全厂污染物排放三本账计算，核实总量指标。

5、补充项目环境风险分析内容，完善环境管理监测计划及相关附图、附件。

专家组组长： 
2026年03月25日

河南华新奥建材股份有限公司煤矸石烧结砖生产线升级改造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技术评审会专家签到表

姓名	单位	职称	签名
宋宏杰	郑州大学	教高	宋宏杰
查少翔	河南建筑材料研究设计院有限责任公司	教高	查少翔
郑文科	河南省地质局生态环境地质服务中心	高工	郑文科